

# 滨海新区袍江片区智慧城市大脑运营项目--2025 视频监控服务采购项目 目

## 公 开 招 标 文 件

(电子招投标)

招标编号:PK-2026014

采 购 单 位:

绍兴袍江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

浙江翔实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 督 单 位:

绍兴袍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监督审计部

二〇二六年二月

## 目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第二部分	投标须知
第三部分	招标项目范围及要求
第四部分	合同的主要条款
第五部分	评审方法及标准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格式

##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滨海新区袍江片区智慧城市大脑运营项目--2025 视频监控服务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 (<https://ygcg.sxjypt.com>) 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03 月 04 日 09 点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PK-2026014

项目名称: 滨海新区袍江片区智慧城市大脑运营项目--2025 视频监控服务采购项目

预算金额(元): 3800000

最高限价(元): 3794197

采购需求:

标项一:

标项名称: 滨海新区袍江片区智慧城市大脑运营项目--2025 视频监控服务采购项目

数量: 1

预算金额: 3800000

主要内容: 详见招标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 详见招标文件。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 是。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未被“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提供联合协议(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或者供应商不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则不需要提供),组成联合体的供应商家数不超过 2 家。

3. 落实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4.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无;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6年02月10日至2026年03月03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

**地点（网址）：**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https://ygcg.sxjypt.com>）

**方式：**供应商登录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https://ygcg.sxjypt.com>），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在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主页“供应商入口”登录后，点击【网上报名】-【项目报名】，找到对应项目，点击报名。完成后在【已报名项目】-【报名详细】中获取招标文件）。

**售价（元）：**0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6年03月04日09点30分00秒（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https://ygcg.sxjypt.com>）

**开标时间：**2026年03月04日09点30分00秒（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网址）：**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https://ygcg.sxjypt.com>）

### 五、其他补充事宜

1.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招标文件获取期间，在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本项目采购监督单位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资料下载”专区下载。

2. 其他事项：本项目为通过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进行的全流程电子招投标项目，须通过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https://ygcg.sxjypt.com>）进行电子投标，无法接受线下投标文件，请供应商合理安排好时间准时投标。

3. 系统使用费：平台系统使用费收取按照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公示的收费标准执行（<https://ygcg.sxjypt.com/detail?articleId=347>）。中标供应商在系统使用费订单生成后五日内未完成支付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

4. 本项目为非依法必须招标项目。

## 六、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绍兴袍江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绍兴市越城区斗门街道三江西路 8 号

传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周业鹏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18805851600

质疑联系人：斯钜军

质疑联系方式：13867578819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浙江翔实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绍兴市越城区阳明北路 692 号

传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陈超莹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5-88979685/15068509493

质疑联系人：孙莉

质疑联系方式：0575-88976639

### 3. 监督单位信息：

名称：绍兴袍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监督审计部

地址：绍兴市越城区斗门街道三江西路 8 号

传真：/

联系人：季工

监督投诉电话：0575-88130928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拨打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服务热线 0575-88163066 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 问题详见 <https://ygcg.sxjypt.com/detail?articleId=298>。

## 第二部分 投标须知

### 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1	<p><b>供应商按照项目要求特许资格、资信证明文件（如果有）：</b></p> <p>法律和行政法规规定或授权有关部门规定供应商或产品进入市场须先行取得相关认证或许可的，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的认证或许可证明材料。未经认证、许可，或者虽经认证、许可但相关资质证书已经失效的供应商，不能推荐、确认为中标供应商。</p>
2	<b>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b>
3	<b>投标有效期：</b> 投标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b>90</b> 天。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投标无效。
4	<b>转包：</b> 本项目不得转包。
5	<p><b>分包：</b> <input type="checkbox"/> A同意将非主体、非关键性的___/___工作分包。</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B不同意分包。</p>
6	<b>投标文件份数：</b>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供应商于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 <a href="https://ygcg.sxjypt.com">https://ygcg.sxjypt.com</a> ）提供电子投标文件。
7	<p><b>开标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b></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A不组织。</p> <p><input type="checkbox"/> B组织，时间：_____，地点：_____，联系人：_____，联系方式：_____。</p>
8	<p><b>投标保证金：_____元。</b></p> <p><b>投标保证金的到账截止时间：</b>202 年 月 日 15点00分00秒（北京时间）。项目报名成功后，供应商通过登录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在本项目中获取相应的虚拟子账号，并将保证金由供应商的<b>账户/基本账户</b>一次性缴入该虚拟子账号。</p> <p><b>投标保证金退还期限：</b>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结果公示无异议结束后<b>5</b>日内退还，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b>5</b>日内退还。</p>

		<p><del>如供应商选择电子保函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登录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在本项目中购买电子保函（具体详见“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电子保函操作指南”<a href="https://ygcg.sxjypt.com/detail?articleId=353">https://ygcg.sxjypt.com/detail?articleId=353</a>）。</del></p>
9		<p><b>样品提供：</b></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A不要求提供。</p> <p><input type="checkbox"/>B要求提供，</p> <p><del>（1）样品：_____；</del></p> <p><del>（2）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_____；</del></p> <p><del>（3）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标准：详见“第五部分-评审方法及标准”；</del></p> <p><del>（4）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检测报告：<input type="checkbox"/>否；<input type="checkbox"/>是，检测机构的要求：_____；</del></p> <p><del>检测内容：_____。</del></p> <p><del>（5）提供样品的时间：_____；地点：_____；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请供应商在上述时间内提供样品并按规定位置安装完毕。超过截止时间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接收，并将清场并封闭样品现场。</del></p> <p><del>（6）采购活动结束后，对于未中标人提供的样品，采购人、采购机构将通知未中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取回，逾期未取回的，采购人、采购机构不负保管义务；对于中标人提供的样品，采购人将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del></p> <p><del>（7）制作、运输、安装和保管样品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理。</del></p>
10		<p><b>讲解演示：</b></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A无讲解演示。</p> <p><input type="checkbox"/>B有讲解演示：</p> <p><del>（1）在评标时安排每个供应商进行讲解演示。每个供应商时间不超过15分钟，讲解次序以投标文件解密时间先后次序为准。讲解演示结束后按要求解答评审小组提问。</del></p> <p><del>（2）现场讲解地点为_____，（可补充现场演示的其他要求，如人数、凭证、所需设备等）。</del></p> <p><del>注：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演示或者演示效果不理想的，责任自负。</del></p>
11	<b>进口</b>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可以采购进口产品，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供应商的进口产品；但如果因信息不对称等原因，仍有满足需求的国内产品要求参与采购竞争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不对其加以限制，将按照公平竞争原则实施采购。
12	项目属性与核心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A货物类，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为：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B服务类。
13	供应商信用信息事项	<p><b>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间：</b>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评审小组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查询供应商<b>开标当天</b>的信用记录。</p> <p><b>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b>经查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参与采购活动。</p> <p><b>联合体信用信息查询：</b>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p>
14	签字或盖章要求	<p>1. 招标文件“第六部分”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要求投标人盖章、法定代表人印章的地方，投标人均应使用CA数字证书加盖投标人的单位电子印章、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印章。联合体投标的，除联合体协议书格式之外的仅由联合体牵头人加盖单位电子印章、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印章即可；</p> <p>2. 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业绩证明文件等证明材料用原件的复制件并加盖投标单位电子印章；</p> <p>3. 其它要求：_____ / _____。</p>
15	投标与开标注意事项：	<p>1.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p>

	<p>2. 标前准备:</p> <p>2.1 各供应商应确保在参与本项目前成为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网站正式注册会员, 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办理。因未完成注册、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p>2.2 供应商将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下载、安装完成后, 通过 CA 登录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时, 建议使用 WIN7 及以上操作系统。</p> <p>注: 供应商先要申领 CA, 取得 CA 后需要在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进行绑定, CA 相关操作可参考《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使用手册》(<a href="https://ygcg.sxjypt.com/detail?articleId=298">https://ygcg.sxjypt.com/detail?articleId=298</a>)。CA 数字证书办理需要一定时间, 建议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后立即办理。</p> <p>3. 投标文件制作、递交、解密:</p> <p>3.1 供应商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传输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制作详见《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使用手册》。</p> <p>供应商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 可致电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 联系方式: 0575-88163066。</p> <p>3.2 供应商应在解密指令发出后 30 分钟内使用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完成投标文件解密, 具体详见《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使用手册》。<b>若供应商未按时解密的, 视为投标文件撤回。</b></p>
16	<p><b>特别说明:</b></p> <p>联合体投标的或者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 联合体各方(供应商与分包供应商)分别提供与联合体协议(分包意向协议)中规定的分工内容相应的业绩证明材料, 业绩数量以提供材料较少的一方为准。</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联合体投标的, 联合体各方均需按招标文件第五部分评标标准要求提供资信证明文件, 否则视为不符合相关要求。</p> <p><input type="checkbox"/> 联合体投标的, 联合体中有一方或者联合体成员根据分工按招标文件第五部分评标标准要求提供资信证明文件的, 视为符合了相关要求。</p>

17	<p><b>1. 采购代理服务费：</b>中标单位需支付以下费用，并在投标报价中自行考虑：</p> <p>①以中标通知书中确定的中标金额作为服务费的计算基数，成交金额 100 万元以下的部分，服务类采购费率 1.50%；成交金额 100 万元至 500 万元的部分，服务类采购费率 0.80%；按以上标准*0.8*（1-6.50%）计取采购代理服务费。</p> <p>②采购代理服务费的交纳方式：</p> <p>用银行支票、汇票、电汇、现金等付款方式直接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p> <p>公司名称：浙江翔实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p> <p>开户行：建行绍兴越城支行</p> <p>账 号：33001653549053003519</p> <p><b>2. 系统使用费：</b>平台系统使用费收取按照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公示的收费标准执行（<a href="https://ygcg.sxjypt.com/detail?articleId=347">https://ygcg.sxjypt.com/detail?articleId=347</a>），本项目成交系统使用费为成交（中标）价的千分之二点五（2.5%）。中标供应商在系统使用费订单生成后五日内未完成支付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p>
18	<p><b>其他事项：</b></p> <p>1. 如遇两家（含）以上已签到供应商的 IP 地址相同，系统自动触发预警，并提示"响应无效"的当场拒收此类响应文件。</p> <p>2. 中标人在中标候选人公示结束后 5 天内需提供纸质版投标文件（一正四副）给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p>
<p>解释：凡涉及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人。</p>	
<p>注：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资格或因质疑、投诉被取消中标资格或不能履行合同的，本项目重新组织采购。</p>	

# 一、总则

## 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该项目的招标、投标、开标、资格审查及信用信息查询、评标、定标、合同、验收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招标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人。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招标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

2.3 “供应商”“投标人”“投标单位”系指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负责人”系指法人企业的法定代表人，或其他组织为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

2.5 “电子印章”系指数据电文中以电子形式所含、所附用于识别签名人身份并表明签名人认可其中内容的数据；“公章”系指单位法定名称章。因特殊原因需要使用冠以法定名称的业务专用章的，投标时须提供《业务专用章使用说明函》（附件3）。

2.6 “电子交易平台”系指本项目采购活动所依托的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https://ygcg.sxjypt.com>）。

2.7 “★”系指实质性指标要求条款，“▲”系指主要性能指标要求条款。如任意一条打“★”的指标出现负偏离视为实质性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作无效投标处理；如任意一条打“▲”的指标出现负偏离按评分标准作扣分处理。“☑”系指适用本项目的要求，“□”系指不适用本项目的要求。

## 3.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采购政策

无

## 4. 系统使用费

平台系统使用费收取按照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公示的收费标准执行（<https://ygcg.sxjypt.com/detail?articleId=347>），具体如下：

### 一、系统使用费收费标准

采购方式	项目类别	项目成交（中标）价	参与响应（投标）的 供应商收费	成交（中标）的供 应商收费
非电子竞价	工程类项目	200万元（含）以下	150元/家/次，收取 后不退	1500元
		200万元以上		4000元
	非工程类的货物、服 务项目	/		成交（中标）价的 2.5%

电子竞价	所有类别	/	/	成交价的 1.5%
------	------	---	---	-----------

二、按标段进行收费，每标段最高收费不超过 5 万元；

三、无成交金额或仅有成交单价没有预算数量或其他原因无法计算出成交金额的项目，非电子竞价项目按每标段 1500 元收取，电子竞价项目按每标段 500 元收取。

#### ★5. 特别说明：

5.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 二、招标文件

### 1. 采购方式

1.1 本次招标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

1.2 本次招标设定限价，即招标公告中公布的各标项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各标项之间的预算金额不能互相调整）。

### 2. 授权委托

本项目为电子投标项目，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或个体工商户不需要参加现场投标和开标。

### 3. 投标费用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编制投标文件及参加本次投标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管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人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 4.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4.1 招标文件包括本招标文件及所有的招标答疑记录（澄清、修改）和发出的补充通知。

#### 4.2 招标文件的澄清

供应商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要求澄清，可通过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 (<https://ygcg.sxjypt.com>) 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予以答复。招标文件澄清的内容对所有供应商均有约束力

#### 4.3 招标文件的修改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有权修改招标文件，并在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

(<https://ygcg.sxjypt.com>)以更正或澄清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更正或澄清公告中没有注明更改投标截止时间的视为截止时间不变。招标文件修改的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补充和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均有约束力。

4.4 为使供应商有足够的时间修正投标文件,如采购人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澄清或修改发出时间应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不足 **15** 日的应当顺延投标截止时间。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人与供应商以前在投标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力、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后新的投标截止期。

### 5. 参考品牌 (如果有)

本招标文件如涉及各类品牌、型号,则所述品牌、型号是结合实际现有情况的推荐性参考方案,投标方也可根据招标文件得要求推荐性能相当或高于、服务条款相等或高于、符合招标方实际业务需求其他同档次优质品牌的产品,进行方案优化。所投产品不在参考(推荐)品牌范围内的,需提供加盖原厂商公章的产品性能指标详细材料和证明其产品与参考(推荐)品牌同档次、具有可比性,且品牌、型号性能相当或高于、服务条款相等或高于、符合招标方实际业务需求同档次优质品牌的说明书,无法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其投标可能会被拒绝(或作无效投标)。

## 三、投标文件

### 1. 投标文件的语言、计量单位、形式及效力

1.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详细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投标文件的正确性和真实性。

1.2 投标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技术术语除外)。

1.3 投标计量单位,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1.4 不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的投标文件可能导致被拒绝。

#### 1.5 投标文件的形式和效力

1.5.1 投标文件为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按《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使用手册》及本招标文件要求制作、加密传输。

1.5.2 投标文件的效力:

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传输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投标文件未按时解密的处理，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二部分 投标须知”的“前附表”第15项内容。

## 2.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组成，其中电子投标文件中所须加盖公章部分均应采用电子印章。

### 2.1 资格文件：

2.1.1 符合参加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2.1.2 联合协议（如果有）；

~~2.1.3 分包意向协议（如果有）；~~

~~2.1.4 落实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果有）；~~

~~2.1.5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果有）。~~

### 2.2 商务技术文件：

2.2.1 投标函；

2.2.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2.3 法定代表人及其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2.2.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2.2.5 商务技术偏离表；

供应商应对项目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中所提出各项要求进行答复、说明和解释。如果供应商注明无偏离，评标结束后、签订采购合同前又认为其实际产品与投标技术需求不一致的，视为供应商在投标有效期内对其投标文件进行了实质性修改。

2.2.6 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2.2.7 主要业绩证明；

业绩证明应有需方名称及联系电话，提供最终用户合同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如无独立法人资格的分公司参加投标的，投标时提供的人员、业绩、荣誉、知识产权、项目案例等，必须为投标分公司本身所具有，总公司或其他分公司的人员、业绩、荣誉、知识产权、项目案例等，不能作为该投标分公司的文件予以确认。

2.2.8 技术解决方案；

2.2.9 组织实施方案；

本项目详细工作实施组织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组织机构、工作时间进度表、工作程序和步骤、管理和协调方法、关键步骤的思路和要点；

#### 2.2.10 售后服务方案；

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售后服务机构及人员情况等。供应商应以书面形式完整准确地表述售后服务承诺(范围、标准及期限等)、供应商可能增加的服务承诺等。并明示服务承诺可能涉及的前提设定和费用，否则将被认为是无条件和免费的。承诺质保期内均提供免费上门服务。

#### 2.2.11 供应商售后服务能力证明材料；

合作单位营业执照或供应商在设立的项目部、办公室、办事处等机构的证明材料或供应商作出的成交后提供服务的承诺。

#### 2.2.12 供应商为完成本项目组建的项目小组名单；

每个专业人员的情况和人员数应该明确表示，明确各阶段投入人数，在提交的投标文件中安排的人员，须为供应商的固定职员；每个参加项目人员的履历表应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主要内容包括学历、技术职称、工作特长、经验与业绩(包括从事相关项目的经验，对每一个项目有一个简要的描述，该人员参与的时间以及在项目中的责任)，资质情况等。

#### 2.2.13 优惠条件及特殊承诺（如果有）；

供应商承诺给予采购人的各种优惠条件，包括设备价格、运输、保险、安装调试、付款条件、技术服务、售后服务等方面的优惠；当优惠条件涉及“报价单”中的各项费用时，必须与最后报价相统一；

#### 2.2.14 备品备件清单及供选择的配套零部件清单（如果有）；

含随机自带的备品备件和质保期后供采购人选择的备品备件及配套零部件，明细备品备件及价格，且供货价格不高于成交价格；成交货物设备应提供易损部件的备件和整机备品；

#### 2.2.15 培训计划（如果有）；

#### 2.2.16 验收方案；

#### 2.2.17 未尽事宜请各投标供应商按评分标准和相对应标项相关要求制作；

#### 2.2.18 供应商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 2.3 报价文件：

#### 2.3.1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 3. 投标报价

#### 3.1 供应商应按招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等附表要求填写；

3.2 报价为采购人可以合格使用产品或服务的价格，人工工资、福利、设备、交通费、运输、安装、利润、税金、保险及不可预见等一切费用；

3.3 招标文件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

3.4 投标报价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除指定外）。

#### **4. 投标文件的编制和签署**

4.1 投标文件分为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各供应商在编制投标文件时请按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规定的格式进行，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评审小组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供应商的风险。

4.2 电子投标文件：供应商应根据《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使用手册》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

4.3 投标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规定的格式要求进行签署、盖章。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其投标无效。

4.4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的CA绑定等身份认证操作，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印章。

4.5 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签署、盖章的要求适用于电子印章。

#### **5. 投标文件的提交、补充、修改、撤回**

5.1 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投标文件，在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5.2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投标文件。

#### **6. 投标有效期**

6.1 投标有效期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二部分 投标须知”的“前附表”第3项内容。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投标无效。

6.2 投标文件合格投递后，自投标截止日期起，在投标有效期内有效。

6.3 在原定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人可以以书面形式通知供

应商延长投标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投标无效。

## 四、开标和评标

### 1. 电子招投标开标及评审程序

1.1 投标截止时间后，主持人宣布开标会开始。

1.2 供应商应在解密指令发出后 30 分钟内使用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完成投标文件解密。

1.3 评审小组对资格和商务技术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1.4 主持人宣布商务技术得分及无效（废）投标情形（如果有），公布经商务技术评审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名单及其商务技术得分。

1.5 主持人开启报价文件。

1.6 评审小组对投标文件报价文件进行评审，核准投标报价及计算价格分，汇总商务技术分、价格分，根据得分排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1.7 主持人公布评标结果。

**特别说明：**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如对电子化开标及评审程序有调整的，按调整后的程序操作。

2.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人可暂停或延期交易活动：

2.1 交易场所电力（网络）供应异常；

2.2 电子交易平台被非法网络攻击；

2.3 电子交易平台硬件技术故障；

2.4 电子交易平台系统软件异常；

2.5 其他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影响交易活动正常开展，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人可以将项目暂停或延期，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组织采购。

### 3. 评标

3.1 评审小组由采购人依法组建,负责评标活动。评审小组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科学合理、竞争择优的原则。

3.2 评审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五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人数比例原则上应达到三分之二及以上。

3.3 评审小组负责对供应商资格的最终审定。

3.4 评审小组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者说明,但澄清或者说明不得超过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评审中需要供应商对投标、响应文件作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审小组和供应商应当通过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交换数据电文。给予供应商提交澄清说明或补正的时间不少于半小时,供应商已经明确表示澄清说明或补正完毕的除外。

3.5 评审小组组长组织评审人员独立评审。评审小组对拟认定为采购响应文件无效、供应商资格不符合的,应组织相关供应商代表进行陈述、澄清或申辩;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协助评审小组组长对打分结果进行校对、核对并汇总统计;对明显畸高、畸低的评分情形(评审小组成员个人主观打分偏离所有评审小组成员主观打分平均值30%以上),启动评分畸高、畸低行为认定程序,评审小组组长应提醒相关评审人员进行复核或书面说明理由,评审人员拒绝说明的,由现场采购监管人员据实记录;评审人员的评审、修改记录应保留原件,随项目其他资料一并存档。

3.6 评审小组对投标文件的判定,只依据投标文件和招标文件内容本身,不依据任何外来证明。

3.7 评审小组不向落标方解释落标的原因。

#### 4. 投标文件的初审鉴定

##### 4.1 资格性审查

4.1.1 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本项目由评审小组组织资格审查,并出具资格审查报告。

##### 4.2 符合性审查

4.2.1 评标时,评审小组将首先评定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在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要求。所谓实质上的响应,是指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所有实质性条款、条件和要求相符,无显著差异或保留,或者对合同中约定的采购人的权利和供应商的义务方面造成重大的限制,纠正这些显著差异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评审小组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

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4.3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不响应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评审小组将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供应商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 5.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5.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5.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5.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5.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6. 投标文件的评审、比较和否决

6.1 评审小组将对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

6.2 在评审过程中，评审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就投标文件含义不明确的内容可对其通过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进行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材料，但不得超过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6.3 在评标过程中，如发现与招标文件要求相偏离的，评审小组可对其偏离情形进行必要的核实。

6.4 在评审过程中，如属于实质性偏离或符合无效响应条件的，应当询问相关供应商，并可对其通过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进行线上确认，但不允许对偏离条款进行补充、修正或撤回。

6.5 比较与评价。评审小组应当按照评标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6.6 汇总（商务技术得分情况）。评审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供应商的商务技术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商务技术得分情况。

6.7 报价审核。对符合采购需求且通过商务技术评审的供应商的报价的合理性、准确性等进行审查核实。

6.7.1 评审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的报价，

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通过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提供线上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6.8 评审小组依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后，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供书面评审报告，并按得分高低排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 7. 投标文件的澄清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表述不一致或有明显计算错误等内容，评审小组将对供应商进行询标，并可要求供应商作澄清，作为投标文件的补充部分，但澄清的内容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8. 无效投标的情形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8.1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电子印章、签字或盖章的；

8.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的（均无效）；

8.3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8.4 供应商未提供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基本资格条件书面承诺函的，或供应商未提供有效的特定资格证明文件的，视为供应商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8.5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与提供的身份证复印件信息不符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与提供的身份证复印件信息不符的；

8.6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填写不全、错误、未电子印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要求“电子印章”和“签字或盖章”缺一不可）的；

8.7 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函无供应商的电子印章或填写不全的；

8.8 报价一经涂改，未在涂改处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或者未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

8.9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或对招标服务或技术或产品等要求未详细应答或应答内容不全、有缺失的，经评审小组认定为无法评审的；

8.10 出现同一标的物或本次招标产品（服务）内的主要产品（重要组成部分）出现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描述不一致或前后描述不一致，经评审小组认定后为无法评审

的;

8.11 《商务技术偏离表》不真实填写或弄虚作假的;

8.12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8.13 评审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8.14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的;

8.15 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部分中出现《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相关内容的;

8.16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填写不完整或字迹不能辨认或有漏项的,经评审小组认定属于重大偏差的;

8.17 供应商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8.18 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

8.19 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8.19.1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的;

8.19.2 不同供应商使用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IP地址、设备下载采购文件或者制作、提交投标文件的;

8.19.3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的;

8.19.4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8.19.5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现规律性差异;

8.19.6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8.19.7 不同供应商的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8.19.8 以他人名义参与响应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

8.19.9 经评审小组评定认为可以判定无效的其他情形。

8.20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其投标无效:

8.20.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8.20.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8.20.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8.20.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采购活动；

8.20.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

8.20.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8.20.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8.21 评审小组认定有重大偏差或实质性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

8.22 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

8.23 其他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形。

## 9. 评标过程保密

9.1 评审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评审过程中凡是与采购响应文件评审和比较、中标成交供应商推荐等评审有关的情况和评审文件的，以及涉及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等信息，评审小组成员、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相关监管人员等与评审有关的人员应当予以保密。

9.2 在评标期间，供应商企图影响采购人或评审小组的任何活动，都将导致投标被拒绝，并由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五、授予合同

### 1. 中标条件

1.1 投标文件基本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1.2 供应商有很好的执行合同的能力；

1.3 实施方案最合理并对采购人最为有利，最大限度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1.4 供应商能够提供质量技术、商务经济占综合优势的系统及服务。

1.5 采购人将把中标通知书授予最佳投标者，但最低价不是中标的绝对保证。

### 2. 中标候选公示

2.1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3日内，按评审报告推荐的排名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人，并在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发布中标候选人公示，公示期为3日。

### 3. 中标确认及通知

3.1 中标候选人公示期结束且无尚未处理的异议（质疑）的，确认中标候选人为中

标供应商。

3.2 采购人通过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发布中标结果公告。中标供应商自行登录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下载并打印中标通知书。

3.3 采购人应在确认中标供应商前再次对资格条件和相关证件材料进一步查验核实。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中标供应商如有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和本项目要求行为的，则取消该供应商的中标资格。

3.4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中标结果不作任何说明和解释，也不回答任何提问。

#### 4. 履约保证金

4.1 采购人在签订合同时，按规定可向中标人收取不高于中标额的 1%的履约保证金。

4.2 项目验收结束后，采购人应及时退还履约保证金。

#### 5. 合同签订

5.1 中标供应商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5.2 如中标人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采购合同。

#### 6. 验收

6.1 采购人组织对供应商履约的验收。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供应商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6.2 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 六、质疑与投诉

### 1. 供应商质疑

#### 1.1 质疑提出

1.1.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通过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交易系统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路径为：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供应商登录-左侧菜单栏：异议（质疑）-选择对应异议（质疑）节点-新建质疑-在弹出窗口中选择对应项目，填写质疑内容并上传盖章附件。供应商未按要求进行质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1.1.2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采购文件的, 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 1.2 质疑提出时效

1.2.1 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 应当在采购文件获取截止时间(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中“三、获取招标文件”内容)之前提出;

1.2.2 对采购过程有质疑的, 应当在采购结果公告前提出。其中, 对开标有质疑的, 应当在开标期间提出;

1.2.3 对采购结果有质疑的, 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

1.2.4 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供应商须一次性提出。

### 1.3 质疑函

1.3.1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事实依据;

必要的法律依据;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 质疑函应当由本人签字; 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 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 并加盖公章。

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详见附件 1。

### 1.4 质疑答复

1.4.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质疑函后 3 日内作出答复。

1.4.2 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采购的, 采购代理机构在委托授权范围内作出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

## 2. 供应商投诉

2.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 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监督单位提出投诉。

2.2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2.3 供应商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投诉书范本及制作说明详见附件 2。

## 第三部分 招标项目范围及要求

### 1. 项目概述

#### 1.1 建设背景

经过多年建设，目前绍兴市公安局越城分局视频图像信息化系统建设已经初具规模，全区范围内已建成高清视频监控、卡口抓拍系统、人脸抓拍系统，基本覆盖了城市关键部位和重点场所，并且已经实现了公安自建视频点位资源的有效整合联网，初步建成了针对人、车等目标的视频图像解析及应用系统，开展了查询检索等基础的视频图像智能应用，取得了一定的战果。近年来建设的视频监控系统及配套设施部分因使用时间长，年限到期，逐渐暴露出视频监控采集效果不佳，后端性能不足等问题，影响治安防控、侦查打击等公安业务领域的实战效能需要更换设备，部分因为服务到期需要对原设备进行维护和设备购买维保。与此同时，根据治安中心转移情况以及安保情况进行监控点新增，针对性的加强治安防控圈密闭度，提升视频图像封控水平，切实为公安实战提供强有力的技术支撑。实现最大化集约建设、最大化节约成本、最大化提升效率、最大化安全应用，确保重大活动安保、治安防控、维稳处突等工作顺利开展。

#### 1.2 建设目标

##### 1.2.1 业务目标

###### (1) 完善视图对象监控能力

借助视频图像精准定位、精确打击的强大威力，帮助公安机关在侦破案件、驾驭社会治安等各方面的能力和水平不断提升。完善视频图像对象监控的能力，实现以前“看不清”的恶劣环境场景能够“看得清”，依靠人工“看得慢”转变为机器自动“看得快”、“看得准”，能够快速从海量视频图像信息中获取清晰、有效的价值信息，提升视频图像监看的效率和效果，实现对现实场景全面、高效、清晰地实时关注和历史回溯。

###### (2) 强化视图目标追踪能力

强化针对人、车等关注目标的追踪手段，能够通过重点人脸、车辆的特征进行快速的识别、检索和布控，从而掌握关注目标的历史轨迹和实时行踪，极大提升了侦查打击的实战效果。

##### 1.2.2 技术目标

视频监控系统的思路如下:

(1) 高清化。系统采用高清视频监控技术,实现视频图像信息的高清采集、高清编码、高清传输、高清存储、高清显示。

(2) 网络化。系统基于IP网络传输技术,提供视频监控的联网功能,实现全网调度、管理及智能化应用。

(3) 易部署。采用高位技术、POE技术、红口保障技术等,大大降低布线施工,软件调试部署的复杂程度。

(4) 高可靠。系统对部分关键节点进行集群,保证系统在单点故障的情况下依然可以正常运行。

(5) 节约资源。充分考虑原有系统利旧,实现新老系统的无缝对接,降低成本,减少资源浪费。

## 2. 技术要求

### 2.1 总体思路

通过智慧监控技术,对越城区部分超使用期限点位设备及系统进行日常维护和维保服务,同时对监控盲区进行点位增补,针对不同需求场景,架设不同监控;同时要求相关视频监控信息保存天数应不少于30天并实时传输给公安集成平台。

为确保实现公共视频监控资源共享要求,本次项目建设的前端点位视频画面需推送至越城区大数据局的公共视频统一管理平台,要求通过《公共安全防范视频监控联网系统信息传输、交换、控制技术要求》(GB/T 28181-2016),控制信令和媒体流,依托视频专网和电子政务外网,平台间通过信令网关进行信令对接,在信令对接的控制下媒体通过媒体服务器互联,实现平台之间的互联互通,最终要在公共视频统一管理平台中实现视频监控的实时预览、回放,并要能用于平台进行视频解析和应用。

绍兴市公安局越城区分局视频联网共享平台经过多年建设,已经成为绍兴市公安局越城区分局最重要的视频监控联网平台,并广泛用于越城公安视频监控业务的开展,为确保本次建设的前端监控点位能够接入此平台,不影响越城公安民警使用习惯,本项目建设的点位要求通过GB/T 28181协议,通过设备接入服务器将点位统一接入至绍兴市公安局越城区分局视频联网共享平台,并能在平台中实现视频监控画面实时预览、录像回放、视频运维以及设备统一管理。另外为实现统一存储,便于集中管理,本次建设的云存储系统需统一接入至原有云存储系统中,对本项目中的点位进行录像计划管理、录像下发、视频录像存储、视频检索、视频回放,以提升设备级冗余能力,确

保云存储系统稳定，保证录像数据完整及安全。

注：本项目为技术服务项目。

## 2.2建设架构

### 2.2.1前端部分

前端支持多种类型的摄像机接入。系统可配置高清网络枪机、球机、车辆卡口等，按照标准的音视频编码格式及标准的通信协议，直接接入网络并进行视频图像的传输。

### 2.2.2传输网络部分

前端与接入交换机之间可通过有线网络接入。有线网络中主要包括3种方式连接：光纤收发器的点对点光纤接入方式和直接接入交换机方式，点对多点光纤PON接入方式，均可将前端信号汇聚至中心的核心交换机。

### 2.2.3监控中心部分

监控中心的设计主要包括视频存储、视频显示及实现统一管理的平台软件。

监控中心可分中心机房和控制中心两部分，中心机房主要部署视频存储、中心管理服务器（安装平台软件）以及核心交换机，控制中心部署解码拼控设备、显示大屏以及用户终端。

## 2.3云存储系统

### 2.3.1视频功能

要求视频存储系统具备7×24小时大码流视频录像、快速检索、回放和管理的功能，同时，对于视频的回放，须有相应的优化，比如I帧序列回放等。

检索要求支持对录像按照多种方式检索，如按照类型、标签、时间段等方式。

管理要求支持删除、锁定、标注、循环覆盖（时间、空间）等方式进行管理。

### 2.3.2图片功能

要求视频存储系统支持图片的高速写入、并发下载、图片压缩、锁定、删除等功能。

下载要求支持按时间段和URL的方式获取图片。

图片压缩要求能支持按照图片尺寸、大小进行压缩。

提供图片直存和非直存两种解决方案，丰富图片存储的多选择性。

### 2.3.3运维管理功能

要求支持对系统的运行状态、存储使用情况进行监控，以及对软硬件异常状态报警，便于用户处理。

### 2.3.4 系统管理功能

要求统一服务接口，系统提供的统一的服务接口便于与应用平台进行对接。

要求提供统一的管理界面，通过管理界面能进行存储设备和资源的配置。

### 2.4 预期效益

2.4.1 通过前端点位维保服务，对越城区“人、车、物”等进行全要素采集、全流程管控、多维度研判，实现越城区安全工作治安要素可防、可控、可查，推动越城区封控圈密闭度提档升级。

#### 2.4.2 有效提升取证效率

通过本项目的继续维保服务，能够从各个方面减少取证所花费的时间成本和经济成本，通过视频资源及智能分析的建设，24小时抓拍现场，事件秒级发现，大大提高案件发现效率。

#### 2.4.3 降低取证及发现成本

通过本项目的建设，在提升监控覆盖率的同时，增强监控画面采集效果，能够有效节省执法人员现场取证成本，可通过视频直接锁定现场证据，免去人工取证证据易灭失的问题，也节约了成本。

#### 2.4.4 提升指挥能力

提高对事件的发现能力、加强对警情的研判能力、提升安保能力及决策能力，实现对活动安保事件及案件的快速发现及处置。

## 3. 建设内容

本次项目主要是对运维到期的项目进行运维服务采购，主要是对服务到期的前端监控设备、杆件、补光灯，后端机房设备进行运维服务。本次招标所有图象先通过光纤网络接入中标人分控核心机房，实现集中存储，为保障设备的安全性和统一性，需要将后端的存储设备统一放在中标人分控核心机房。

具体项目内容：

### 3.1 点位清单

#### 3.1.1 维保部分

##### (1) 维保点位清单

序号	名称	序号	名称
1	孙端邮政大楼高位鹰眼	2	徐潭村 4-28 号出租房
3	华欣大厦东南高位鹰眼	4	储二村后横 33 号南照西

5	蔚蓝新城高位鹰眼	6	储二村前横 173 号
7	华欣大厦斗门街道高位	8	储二村 74 号东南照南
9	丹桂公寓高位鹰眼	10	储二村口照西
11	江南名苑高位鹰眼	12	车一村西畝 70 号门口
13	袍中路奥斯登大酒店高位	14	西墅村 286 号旁朝东
15	文昌雅苑高位鹰眼	16	东豆姜村谢柏法屋照北
17	维也纳酒店高位鹰眼	18	海堂村袍江大桥下 2
19	绍兴市职教中心公寓楼 1	20	东豆姜村谢建明屋前
21	绍兴市职教中心教学楼 2	22	宁六村移民房东照西
23	绍兴市职教中心大门 2	24	宁桑海南路育贤路
25	群贤路与上虞交界处西 1	26	宁桑村 172-1 出租房
27	孙曹公路与孙端交界照东	28	海南路育贤路西南照北
29	孙曹公路与孙端交界北	30	海南路育贤路西南照东
31	司法局门口 2	32	东豆姜塑料公司西北
33	高铁北站候车大厅 12	34	东豆姜村沈二江
35	孙端收费口	36	东豆姜村西线电力杆
37	钱红线高架桥下	38	东豆姜谢志祥屋东南
39	群贤路与上虞交界处东 1	40	海堂村袍江大桥下 1
41	孙端收费口北照南卡口 1	42	东豆姜 6-18 出租房西
43	屯南村与群贤路交界北 1	44	东豆姜村谢马荣屋东
45	三条淙路与上虞交界	46	东豆姜谢国法屋前
47	安息堂往贺家池小路	48	东豆姜村马永炎东南
49	孙端后双盆村塘路	50	东豆姜村谢啊关屋前
51	孙曹公路与孙端交界南	52	东豆姜村沈大江屋前
53	孙曹公路与孙端交界南 2	54	永兴村周速华屋西
55	孙曹公路与孙端交界南 1	56	永兴村周来兴屋北
57	屯南村与群贤路交界北	58	永兴村周志康屋西北
59	孙端收费口卡点西照西	60	永兴村陈国庆西照南
61	孙端收费口西照西卡口	62	海堂村飞跃印染南照东
63	群贤路与上虞交界处东 2	64	永兴村 316 号出租房
65	群贤路与上虞交界处北 1	66	永兴村付太兴屋东
67	孙曹公路与孙端交界东 2	68	永兴村鑫烨机械北门
69	屯南村与群贤路交界北 2	70	永兴村委门口照北
71	群贤路与上虞交界处东 2	72	永兴村张水泉屋前
73	屠家岸西侧高架桥下	74	永兴村张关忠屋前
75	榆林公路高架桥下	76	永兴村丁国屋东照东
77	曹娥江塘路与上虞交界处	78	永兴村张阿三屋前
79	群贤路与上虞交界处南 1	80	永兴村陆永康屋北
81	群贤路与上虞交界处东 3	82	永兴村陆永康屋北 1
83	孙端收费口东照东卡口	84	海堂村天源印染南 3
85	孙端收费口卡点北照南	86	永兴村张志勇屋西北

87	三条崧路与上虞交界出	88	赏家北岸 49 号西照北
89	孙端收费口东照东	90	赏家北岸 5 号厕所南
91	孙端收费口卡点东照东	92	赏家北岸 138 号南
93	屯南村群贤路交界西照东	94	赏余村赏家北 153 号
95	三条崧路与上虞交界入	96	赏余村赏家北岸 30 号
97	屯南村与群贤路东卡口 2	98	赏余村赏家北岸 54 号
99	屯南村群贤路交界南照北	100	赏余村赏家北岸 45 号北
101	高铁北站候车大厅 11	102	赏余村 49 号西北
103	329 陈德坊	104	赏余村赏家南岸 35 号
105	曹娥江塘路与上虞交界入	106	海堂村天源印染南 2
107	群贤路与上虞交界处北 2	108	赏家南岸 57 号东照南
109	群贤路与上虞交界处西 3	110	赏余村赏家南岸 66 号南
111	孙端收费口北照南卡口 2	112	张念宅北入口
113	孙曹公路与孙端交界北	114	赏余村余贵 21 号西北 1
115	常头王村往东桑村小路	116	张念宅 21 号
117	钱陶公路树童部落入口	118	西墅村文化长廊东
119	三条崧与联浦村交界处	120	西墅村越泉大桥西朝东
121	曹娥江塘路与上虞交接处	122	红江村三脚桥北
123	群贤路与上虞交界处西 2	124	红江村 259 号西南
125	孙曹公路与孙端交界东 1	126	红江卫生服务站门口
127	屯南村与群贤路东卡口 3	128	海堂村天源印染南 1
129	昌明街 401 号照北	130	樊浦村篮球场西-照东
131	解放大道凤凰山隧道西 1	132	小库村幸福 163 号-照北
133	昌明街 401 号照南	134	小库村幸福 157 照东南
135	牛头山高点	136	小库村卫生服务站照北
137	国际华城 19 幢北照东	138	小库村前小库 292 照东
139	天工华庭 38 幢照东	140	小库村前小库 441 照西
141	国际华城 19 幢北照西	142	榆林村菜市场东北照西
143	解放大道凤凰山隧道西 2	144	榆林村菜市场西南照东
145	绍兴市职教中心北门	146	小库村农民公寓 2 照西
147	绍兴市职教中心教学楼 1	148	小库村幸福 437 号-照西
149	绍兴市职教中心大门 1	150	小库村幸福 485 号-照东
151	码头路 52 号东照东	152	小库村幸福 527 号-照南
153	码头路海宁电器旁照南	154	小库村幸福 517 号 F 照西
155	三江高速服务区北人脸出	156	红鲍村红众 210 号照西
157	两湖小学	158	红鲍村红众 199 号西
159	于越东路 222 桥墩处	160	红鲍村红众 212 号照西
161	马山村何家崧 9-1 照南	162	红鲍村红众 177 号照西
163	于越东路宁桑大桥东	164	皇甫庄村世纪坊出照西
165	环北西路 97 路南照东	166	皇甫庄村 469 号-照北
167	镇中西街 61 号照西	168	皇甫庄村 426 号-照东

169	三江高速服务区北人脸入	170	皇甫庄村 138 号-照东
171	于越东路宁桑大桥西	172	皇甫庄村 138 号-照西
173	码头路 35 号照西	174	皇甫庄村 10 号西南
175	两湖小学	176	安桥头村西塘 185 照西
177	寺山弄 4 号东照西	178	皇甫庄村荣星 318 号
179	寺山弄 4 号东照东	180	皇甫庄村荣星 66 号照北
181	码头路 5 号北照南	182	皇甫庄村荣星 66 号照西
183	东新村 6-73 号照东	184	皇甫庄村荣星 191 号
185	于越东路 279 桥墩处 2	186	皇甫庄村 210 号东-照北
187	凤北桥东	188	皇甫庄村 250 号西-照西
189	码头路 52 号东照西	190	皇甫庄村荣星 173 号
191	码头路 35 号照东	192	皇甫庄村 335 号-照北
193	于越东路 279 桥墩处 1	194	皇甫庄村 335 号-照南
195	镇中西街 61 号照东	196	皇甫庄村荣星 481 号
197	马山村何家楼 9-1 照北	198	安桥头村西塘 176 号
199	码头路 5 号北照北	200	皇甫庄村 386 号南-照西
201	屯南村与群贤路东卡口 1	202	皇甫庄村 493 号东南
203	财富中心步行街 184 号北	204	皇甫庄村荣星 491 号
205	财富中心步行街 184 号南	206	许家埭村碧波潭 63 号
207	财富中心步行街 152 号北	208	许家埭村隐南禅寺朝北
209	财富中心步行街 152 号南	210	许家埭村 77 号西南照西
211	财富中心步行街 123 号北	212	许家埭村关帝庙东南
213	财富中心步行街 123 号南	214	许家埭村 104 号西北
215	孙马公路享味大食堂照北	216	安桥头村西塘 195 照西
217	三江高速服务区北区门口人脸	218	许家埭村单家埭 8 号
219	孙曹公路袁江村西高架桥	220	许家埭村单家埭 72 号
221	解放大道凤凰山隧道口东	222	许家埭村单家埭 151 号
223	三江高速服务区地下通道	224	许家埭单家埭 138 号东
225	三江环路南建设者之家入口入	226	许家埭村单家埭 95 号
227	三江环路南建设者之家入口出	228	许家埭村 207 西北照东
229	兴亚热电宿舍 1	230	许家埭村 247 号照西北
231	兴亚热电宿舍 2	232	许家埭村 281 号东南
233	兴亚热电宿舍食堂	234	许家埭村润泽苑 3 幢 2
235	兴亚集团大门照南	236	许家埭村润泽苑 3 幢 1
237	兴亚集团 6 号楼照西北	238	安桥头西塘篮球场照东
239	兴亚集团 5 号楼东南照南	240	许家埭村 458 号西南
241	兴亚集团 5 号楼西南照南	242	许家埭村 318 号东南
243	兴亚集团 4 号楼东照北	244	许家埭村 328 号西南 2
245	兴亚集团 6 号楼照东	246	许家埭村 328 号西 1 照北
247	孙端街道办事处入口	248	榆林村东北出入口照东
249	中超超市入口	250	榆林村榆益 8 号南照东

251	世纪佳联超市入口	252	榆林村瑜益 59 号东照南
253	世纪佳联超市东南	254	榆林村戏台照西
255	新世纪佳联超市入口	256	榆林村榆益 180 号照东
257	滨河广场尚优生鲜超市入口	258	榆林村榆益 203 号照南
259	滨河广场西南照东	260	安桥头村西塘 162-1
261	滨河广场西南照北	262	榆林村榆益 203 号照北
263	艾菲酒店大门	264	榆林村榆益 8 号西照西
265	艾菲酒店后门	266	榆林村榆光 13 东南照北
267	越兴路洋江路照西	268	榆林村榆胜 84 西南照南
269	檀渎站 D 出入口西照东	270	榆林村榆光 107 号照东
271	滨河广场 2-118 店铺照西	272	榆林村榆光 110 号照北
273	滨河广场西北照东	274	榆林村榆胜 77 东南照东
275	滨河广场西北照南	276	榆林村榆胜 77 东南照西
277	滨河广场 3-118 店铺照东	278	榆林村榆胜 126 号照西
279	滨河广场 6-1051 店铺照西	280	榆林村榆胜 188 东照南
281	滨河广场东南照北	282	安桥头村西塘 174 照北
283	滨河广场 2-118 店铺照南	284	榆林村 196 号西北照北
285	绍兴缘得利针织厂东北照西	286	榆林村西北路口照北
287	新河村委 468 号照北	288	安桥头文化广场停车场
289	永利大厦南入口	290	许家埭村碧波潭 63 号西
291	永利大厦东入口	292	安桥头村 231 南照东南
293	永利大厦东入口	294	安桥头村 234 号南照西
295	永利大厦西入口	296	安桥头村西塘 227 照西
297	永利大厦物美超市入口	298	安桥头村 186 东北照南
299	永利大厦物美超市西入口	300	安桥头村 186 东北照北
301	永利大厦南大门	302	安桥头西塘里赵 43 号北
303	永利大厦南大门	304	小库村前小库 419 号
305	十里锦园南福星超市入口	306	小库村前小库 295 号西
307	越安北路双安路东南照西	308	小库村前小库 131 号
309	越安北路双安路西北照东	310	小库村前小库 34 号照南
311	马山沐泽影院酒店入口	312	小库村前小库 60 号照北
313	马山碧泉浴室入口	314	安桥头西塘里赵 94 号东
315	世纪街大院里棋牌入口	316	小库村前小库 135 号
317	码头路浴室入口	318	小库村前小库 232 号
319	孙马公路益丰路北	320	小库村前小库 104 号
321	绍兴职教中心南门东 1	322	小库村前小库 6 号-照西
323	绍兴职教中心南门东 2	324	小库村前小库 205 号
325	绍兴职教中心南门西 1	326	前小库群贤路入口照北
327	绍兴职教中心南门西 2	328	孙皇公路利民大桥照西
329	绍兴职教中心南门西南 1	330	孙端村建峰 92 号东南
331	绍兴职教中心南门西南 2	332	孙端村建峰 219 号东

333	绍兴职教中心南门东南	334	孙端村建峰木桥头小店
335	绍兴职教中心北门东	336	安桥头西塘里赵 80 号东
337	莲都山超生活超入口	338	孙端村建峰 228 号照南
339	莲都山超生活超小门	340	孙端村西沈隶 84 号东
341	世纪广场名豪 KTV 入口	342	孙端村西沈埭 124 号
343	世纪街悦江南入口	344	孙端村西沈埭 154 号
345	世纪街悦江南入口	346	孙端村 110 号东照南
347	华城广场南入口	348	孙端村 154 号东南照西
349	檀渎站 D 出入口西停车场	350	孙端街南居委会 145 号
351	新河村 84 号照西	352	孙端村 280 号西照南
353	马山路 60 号裕隆实业入口	354	吴融村 366 号西-照北
355	马山路 60 号裕隆实业出口	356	吴融村 201 号南
357	马山路 60 号裕隆实业入口	358	安桥头西塘里赵 36 号西
359	329 国道越东路东北照南	360	吴融村 252 号西-照西
361	建设者之家入口	362	吴融村 241 号东南
363	建设者之家出口	364	吴融村文化礼堂-照北
365	逸家公寓入口	366	吴融村农民公寓西朝北
367	逸家公寓出口	368	吴融村农民公寓西照南
369	袍中路站 A 出入口	370	吴融村 198 号东照东
371	袍中路洋江路西北	372	吴融村 91 号南-照南
373	开源路维格针纺东	374	吴融村 136 号南朝东
375	开源路京山汽配东	376	吴融村 94 号旁朝北
377	凯都浴场入口	378	吴融村 94 号东南-照东
379	马山高速服务区东门 1	380	安桥头西塘里赵 36 号东
381	马山高速服务区东门 2	382	吴融村融洽 135 号南
383	马山高速服务区北门	384	吴融村融洽 329 号照西
385	329 国道太瓦科技南	386	吴融村融洽 266 号西南
387	越王路开源路东北	388	吴融村融洽 237 号-照北
389	启圣路荣星针织对面	390	三条渚村楝树下 211 号
391	亲亲家园鹤卿坊 2 幢 2	392	孙皇公路利民大桥照东
393	国际华城 9 幢西北朝西	394	三条渚村楝树下 183 北
395	国际华城 13 幢北朝西	396	三条渚村楝树下 183 南
397	中海世纪公馆南门 2	398	三条渚村楝树下 18 号
399	中海世纪康城南门 1	400	三条渚村楝树下 44 号 2
401	中海世纪公馆 18 幢东北	402	三条渚村楝树下 44 号 1
403	世纪公馆世纪康城 21 幢	404	三条渚村 290 号东南
405	中海世纪公西门 2	406	渚村 183 号东南朝西
407	中海世纪公馆西	408	三条渚村 97 号西南朝北
409	世纪广场百合花园 4 幢	410	三条渚村 97 号西南朝东
411	世纪广场百合花园 17 幢	412	三条渚村 68 号对面
413	世纪广场百合花园 16 幢	414	三条渚村蛭南 87 号

415	百合花园 14 幢东侧门	416	三条溪村蛭南 102 号 2
417	丽景华庭西门	418	三条溪村蛭南 102 号 1
419	百合花园 11 幢东南	420	三条溪村 37 号东南朝东
421	百合花园 12 幢消防通道	422	安桥头村西塘 89 南照西
423	百合花园 10 幢西南	424	安桥头村西塘 206 照北
425	百合花园 1 幢北	426	三条溪村蛭南 10 号
427	西湖花园 6 幢西北照东	428	三条溪村 512 号南朝西
429	国际华城 24 幢西北 1	430	三条溪村 535 号朝南
431	国际华城 3 幢东南 2	432	三条溪村 320 号东南
433	国际华城 3 幢东南 1	434	三条溪村 313 号东北
435	国际华城 5 幢东北照西	436	三条溪村 334 号西南
437	金湖湾 32 幢东南 2	438	三条溪村穗丰 170 西
439	国际华城 12 幢北照东	440	三条溪村穗丰 121 号
441	国际华城 9 幢东北照东	442	三条溪村穗丰 66 号
443	国际华城 16 幢东北	444	三条溪村穗丰 252 号
445	国际华城 22 幢西照南	446	安桥头村西塘 89 南照东
447	国际华城 24 幢西北 2	448	三条溪村九丝厂北照东
449	国际华城 21 幢西照北	450	前双盆村南出入口
451	国际华城 21 幢西照西北	452	前双盆村 14 号西南
453	国际华城 30 幢东南照西	454	前双盆村 191 号南朝东
455	金湖湾 32 幢东南 1	456	前双盆村 39 号西南朝北
457	国际华城 26 幢西南照东	458	前双盆村 170 号北朝东
459	国际华城 28 东北照西南	460	前双盆村 170 号北朝西
461	国际华城 35 幢东南 2	462	前双盆村双杨 110 号
463	国际华城 35 幢东南 1	464	前双盆村双杨 306 号
465	国际华城 34 西北照西	466	前双盆村双杨 113 号
467	国际华城 31 幢西北照东	468	安桥头村西塘 53 照西南
469	国际华城东门照西	470	前双盆村双杨 196 号
471	南岸花园西区 2 幢南	472	前双盆村双杨 280 号
473	金湖湾 18 幢西南	474	前双盆村双杨 286 号
475	南岸花园西区 7 幢东	476	前双盆村牛角溪活动室
477	南岸花园西区 1 幢东南	478	前双盆村牛角溪 272 西
479	南岸花园西区 14 幢东北	480	前双盆村 5 号西南朝南
481	南岸花园西区 18 幢南	482	前双盆村 100 号东南-
483	双保物流园区西北照东	484	前双盆村 180 号西南
485	南岸花园西区 20 幢东 2	486	前双盆村 270 号北朝东
487	南岸花园西区 20 幢东 1	488	安桥头村西塘 53 号照北
489	南岸花园西区西门	490	前双盆村牛角溪 193 号
491	南岸花园东区 20 幢南	492	张家沥村村委北照东
493	南岸花园东区 24 幢 2	494	张家沥村村委北照西
495	南岸花园东区 24 幢 1	496	张家沥村 217 号西南

497	金湖湾 6 幢西南 2	498	孙端樊普村 267 号朝南
499	南岸花园东区 26 幢东北	500	张家沥村 91 号西南照西
501	南岸花园东区 33 幢南	502	安桥头村西塘 61 号照北
503	南岸花园东区 28 幢北	504	张家沥村 96 号东照西
505	南岸花园东区东门 2	506	张家沥村袁江 83 号照西
507	南岸花园东区东门 1	508	张家沥村袁江 116 号
509	南岸花园东区 18 栋东北	510	张家沥村袁江 80 号照西
511	南岸花园东区南门 2	512	村头村西出口-照北
513	南岸花园东区南门 1	514	村头村村东 219 号
515	亲亲家园绍荣坊 15 幢南	516	村头村村东 247 号西北
517	亲亲家园绍荣坊 16 幢南	518	村头村村 267 号西照西
519	金湖湾 6 幢西南 1	520	村头村村东 217 号西
521	亲亲家园绍荣坊 6 幢北	522	村头村村东 144 号照北
523	亲亲家园景墨坊 7 幢西	524	安桥头村西塘 61 号照南
525	亲亲家园景墨坊 7 幢南 2	526	村头村村东 144 号照南
527	亲亲家园景墨坊 7 幢南 1	528	村头村村东西 20 号照北
529	亲亲家园鹤卿坊 4 栋	530	村头村 27 号东北-照东
531	亲亲家园鹤卿坊 2 幢北	532	村头村村东 3 号西南
533	亲亲家园鹤卿坊 1 幢北	534	村头村村东 37 号-照北
535	亲亲家园南门照西北	536	村头村村东 144 号照东
537	金湖湾 3 幢东南	538	村头村村东 156 号南
539	亲亲家园润颐坊 7 幢南	540	村头村村东 242 号东
541	亲亲家园润颐坊 4 幢西	542	镇塘殿王公浦 138 号
543	亲亲家园润颐坊 5 栋	544	安桥头村西塘 107 照西
545	亲亲家园鹤卿坊 2 幢	546	镇塘殿王公浦 41 号朝北
547	越红小区 6 幢西北照南	548	新河村东汇头出口照北
549	越红小区 A 幢西北-照北	550	新河村东汇头出口照南
551	亲亲家园北门	552	新河村 507 号西北照西
553	越红小区 A 幢西	554	新河村 465 号东南照西
555	越红小区南门口照北	556	新河村 226 号西南照东
557	菖中村西村口	558	新河村畈里周 190 号
559	菖中村 11-1 西南	560	新河村畈里周 190 号口
561	菖中村 11-1 西北	562	新河村 154 号南照东
563	菖中村 15-1 南村口	564	安桥头村西塘 125 照东
565	璜山北村六房 24 号西	566	新河村 5 号厕所西照北
567	璜山北村前吴 17 号东南	568	新河村 63 号东南照南
569	璜山北村傅家 75 号西	570	新河村 63 号东南照北
571	亲亲家园鹤卿坊 4 幢东 2	572	樊浦村农民公寓北照南
573	璜山北村 642 号鉴瀛桥	574	樊浦村王家婆 111 号
575	陶家湊底 55 号东	576	樊浦村王家婆 211 号
577	东堰村 9-12-5 号北	578	樊浦村菜市场西南照北

579	东堰村 9-46 号租 6 西	580	樊浦村 146 号东南朝东
581	东堰村 3-2 东南照西	582	樊浦村菜市场南照北
583	东堰村 2-44 南	584	安桥头村西塘 125 照西
585	东堰村晨阳针纺南	586	樊浦村菜市场南-照西
587	前璜村 102 号西南	588	樊浦村菜市场东北照西
589	前璜村西南村口	590	樊浦村王家婆 210-照东
591	后璜村 149 号西南	592	樊浦村德丽坚科技照北
593	亲亲家园鹤卿坊 4 幢北 1	594	樊浦村 404 号东南-照西
595	前璜村 69 号东南	596	樊浦村村东北入口照西
597	前璜村 228 号南	598	樊浦村 146 号-照西
599	前璜村 266 号东	600	红鲍村红众 95 号照南
601	斗门村古岱 105 号西北	602	安桥头村西塘 129 照北
603	斗门村古岱 3 号西南	604	红鲍村鲍家 203 号照东
605	斗门村古岱 233 号东北	606	红鲍村鲍家 12 号照南
607	斗门村泾溇底西北村口	608	红鲍村鲍家 9 号东朝北
609	斗门村泾溇底 76 号北	610	红鲍村红众 256 号南
611	斗门村泾溇底东村口	612	红鲍村红鲍家 116 号
613	亲亲家园鹤卿坊 1 幢东	614	红鲍村红众 38 号照东南
615	斗门村泾溇底 35 号西	616	红鲍村红众 100 号照西
617	斗门村泾溇底 11 号南	618	红鲍村红众 185 号照东
619	斗门村宝积桥 36 号南	620	红鲍村红众 171 号
621	斗门村宝积桥 28 号西南	622	安桥头村西塘 185 照北
623	斗门花浦桥 3 号东	624	海棠府 3 幢东北外-照北
625	斗门老街 201 号对面	626	鲁易小区 1 幢东北-照西
627	辩志小学东侧电信杆	628	鲁易小区西门内-照东
629	斗门老街镇西 8 号杆	630	孙端镇星河苑 4 幢北
631	斗门老街 93 号照东	632	孙端镇星河苑东门-东
633	斗门老街 133 号门前 2	634	孙端镇星河苑 2 幢西
635	斗门老街 133 号门前 1	636	孙端镇星河苑 10 幢照西
637	斗门老街 163 号前面	638	孙端镇星河苑 10 幢照北
639	斗门老街 248 号西北	640	孙端镇星河苑 1 幢东
641	斗门村泾溇底公交车站	642	孙端镇星河苑 1 幢南
643	东堰村 10-31 西南朝南	644	金瓯公寓 1 幢北门照西
645	东堰村 0-33 号朝东	646	金瓯公寓 1 幢东南-照西
647	斗门村古岱 22 号门前	648	金瓯公寓 1 幢西南-照西
649	亲亲家园翔宇坊 11 幢西	650	成发豪庭 4 幢南-照西
651	金湖湾 3 幢北	652	成发豪庭 4 幢南-照东
653	斗门村古岱 111 号左面	654	成发豪庭 5 幢北-照北
655	斗门村古岱 70 号右面	656	成发豪庭 7 幢北-照东
657	斗门老岱 207 号北面	658	成发豪庭 7 幢北-照西
659	斗门村万古岱 5 号对面	660	成发豪庭 13 幢北-照西

661	斗门村万安桥 42 号	662	成发豪庭 13 幢北-照东
663	王斗公路东堰村 5 号	664	成发豪庭 16 幢北-照西
665	东堰村 10-31 西南照东	666	成发豪庭 20 幢南-照东
667	王斗公路东堰村照南	668	海棠府营业房东-照西
669	东堰村 4-24 号东南照西	670	海棠府 4 幢西北
671	王斗公路东堰村照北	672	海棠府 9 幢西北-照东
673	亲亲家园翔宇坊 11 幢北	674	海棠府 9 幢东北-照南
675	东堰村 4-22 西北照南	676	海棠府 7 幢东北-照西
677	东堰村 4-1 东南照南	678	海棠府 5 幢东北-照西
679	文汇园 5 幢东南照南	680	海棠府 3 幢东北-照西
681	文汇园 1 幢西南照北	682	海棠府 1 幢东北-照西
683	文汇园 2 幢西南照东北	684	绿资公寓 2 幢西北-照东
685	文汇园 6 幢西南照东	686	绿资公寓 1 幢东南
687	水乡名都 4 幢东南照西	688	绿资公寓 1 幢东北照西
689	水乡名都 6 幢东北照西	690	孙端文化休闲广场照西
691	国际华城超市门口	692	鲁易大厦西南
693	亲亲家园翔宇坊 3 北 2	694	孙端阳光住宅门口照西
695	西湖花园 6 幢照西南	696	孙端碧波庄园 8 幢-照东
697	西湖花园 4 幢南照南	698	孙端碧波庄园 6 幢东 2
699	西湖路 85 号照北	700	孙端碧波庄园 6 幢东 1
701	太阳公寓 9 幢西南照东	702	孙端碧波庄园 12 幢北 2
703	太阳公寓 3 幢西南照东	704	孙端碧波庄园 12 幢北 1
705	太阳公寓 3 幢北照东	706	孙端碧波庄园 3 幢-照东
707	太阳公寓东门照西北	708	孙端碧波庄园碧川公寓
709	寺东新村 1 幢西南照东	710	孙端碧波庄园长湫照西
711	寺东新村 5 幢东北照西	712	孙端碧波庄园长湫照南
713	寺东新村 4 幢西南照东	714	孙端碧波庄园东南照东
715	亲亲家园翔宇坊 3 北 1	716	孙端碧波庄园 11 幢照北
717	盐仓湫 2-069 租 6	718	孙端碧波庄园 11 幢照东
719	盐仓湫 2-066 出租屋	720	天谛公寓 9 幢西北
721	盐仓湫 3-043 租 3	722	丹桂公寓 9 栋北
723	盐仓湫 2-068 租 8 北	724	洋江村西停车场
725	盐仓湫 2-091 西 1	726	双保物流凤铝铝材照东
727	前璜村前旺桥东照西	728	双保物流自行车棚照北
729	盐仓湫北村口	730	安桥头村 53 号东南照西
731	盐仓湫村委门口	732	张家沥村 131 号西北
733	亲亲家园翔宇坊 10 幢东	734	红鲍村鲍家 3 号照东
735	时代阳光城 1 幢北	736	车一村王家游乐场朝北
737	教育路西湖住商楼西 2	738	东方明珠东门外 1 照北
739	时代世纪城 4 幢西	740	东昌公寓东店面 40 照南
741	教育路西湖商住楼西 1	742	车一村后车垃圾站旁

743	天谛公寓 8 幢东	744	红江市场南门朝南
745	天谛公寓 2 幢北	746	张念宅村 60 号东南照东
747	天谛公寓 12 幢东北	748	恂南村钢管市场朝北
749	天谛公寓 14 幢南	750	南岸花园西区 1 幢东
751	锦江半岛 19 幢南照东	752	南岸花园西区南门
753	锦江半岛西大门	754	亲亲家园玉映坊 6 幢西 2
755	锦江半岛 20 幢北 2 照东	756	亲亲家园玉映坊 6 幢西 1
757	锦江半岛 20 幢北 1 照西	758	瑞禾明庭 1 幢北
759	锦江半岛 20 幢北 1 照西	760	前双盆村 241 号东北 1
761	锦江半岛 24 幢西北 2	762	车一村长泾桥头
763	锦江半岛 24 幢西北 1	764	车一村王家游乐场朝东
765	锦江半岛 22 幢北	766	东豆姜谢啊关屋前朝南
767	锦江半岛 22 幢东北 1	768	育贤路袍中路西北朝东
769	丽景华庭 5 幢南	770	斗门村宝积桥 45 号南
771	锦江半岛 22 幢东南	772	江望名苑 3 幢东北照东
773	锦江半岛 13 幢东北	774	金地艺境 38 幢东北 2
775	锦江半岛 4 幢照东	776	小库村幸福 359 号-照西
777	锦江半岛 3 幢东南	778	樊浦村 347 号南-照东
779	江南名苑 16 幢东北	780	鲁易小区 2 幢西北
781	江南名苑 12 幢东南照东	782	鸿滨路茂林路西北 1
783	江南名苑 7 幢南照西	784	东方明珠东门外 2 照南
785	江南名苑 1 幢西照南	786	越中露天菜市场西北 2
787	江南名苑 14 幢北照东	788	车一村西畈桥头
789	江南名苑 2 幢东照西	790	国际华城 6 幢东 2 照东南
791	丽景华庭 7 幢北	792	斗门村外古岱 51 号照东
793	江南名苑 11 幢西	794	金湖湾 43 幢西北
795	江南名苑 11 幢东北照西	796	丹桂公寓 3 栋西南
797	江南名苑 15 幢南 1 照南	798	双保物流凤铝铝材照南
799	江南名苑 15 幢南 2 照西	800	张家沥村 267 号西北
801	华秦铂湾东门照东	802	红鲍村委照东
803	华秦铂湾东北门	804	国际华城 6 幢东 1 照西
805	华秦铂湾 8 幢北 2 照东	806	南岸花园西区 22 幢东北
807	华秦铂湾 8 幢北 1 照西	808	盐仓漊 4-063 西 1
809	华秦铂湾 1 幢北照西北	810	亲亲家园清新酒家南面
811	华秦铂湾 2 幢北 2 照西	812	坝头丁 8-29 号出租房北
813	丽景华庭 6 幢北照东	814	鑫亿装饰城苏宁易购北
815	华秦铂湾 2 幢北 1 照东	816	名城阳光园 3 幢西
817	华秦铂湾 10 幢南照西	818	双保宿舍楼西南角朝北
819	华秦铂湾 11 幢西南 2	820	双保物流警务室照西
821	华秦铂湾 11 幢西南 1 照	822	榆林村公交站南
823	华秦铂湾南门照东	824	马山村何家漊 5 号朝东

825	华秦铂湾 3 幢西	826	红江村西大门朝东
827	恒联锦园东小门照西北	828	东豆姜谢啊关屋前朝东
829	恒联锦园 2 幢北	830	丹桂公寓 4 栋西北
831	恒联锦园 12 幢南	832	蔚兰星城 16 幢西门
833	中海世公馆 2 幢东北	834	名城阳光园 31 幢幢
835	丽景华庭 2 幢南 2	836	名城阳光园 24 幢东 2
837	中海世界公馆 3 幢西北	838	双保物流整理中心照东
839	中海世纪公馆世纪城 2	840	双保物流自行车棚照西
841	中海世纪公馆 10 幢东 2	842	双保物流园区西照南
843	中海世纪公馆 10 幢东 1	844	小库村幸福 46 号东照东
845	中海世纪公馆 15 西	846	许家埭村碧波潭西北
847	中海世纪公馆 9 幢西南	848	车一村王家埭 5 号西
849	中海世纪公馆 16 幢东南	850	车一村王家湾头
851	中海世纪公馆 16 幢西南	852	鸿滨路西北 2 照西
853	中海世纪公馆 13 幢西南	854	南岸花园西区 18 幢南 2
855	中海世纪公馆 5 幢西北	856	南岸花园西区 7 幢朝南
857	丽景华庭 2 幢南 1	858	百合花园 9 幢西
859	江望名苑 1 幢东南照西	860	亲亲家园翔宇坊 10 幢
861	江望名苑 9 幢东北照西	862	斗门老街西街 158 号门
863	江望名苑 7 幢东南照北	864	丹桂公寓 4 栋东北 1
865	江望名苑 3 幢西北照北	866	双保三君纺织贸易南
867	江望名苑 8 幢西北照东	868	双保 2 号宿舍楼顶西南
869	坝里金社区服务中心西	870	许家埭碧波潭北出口 2
871	袍渎村 6-20 出租房东南	872	榆林新林大桥北
873	方徐村社区东	874	安桥头村 186 东北照西
875	袍渎村 7-46 租 2 东照西	876	安桥头西塘南大棚照西
877	袍渎村群租房北大门	878	樊浦村 323 号西南照西
879	袍渎村群租房 B9 东南	880	车一村后车停车场
881	袍渎村群租房 B8 东南	882	东昌公寓东店面 40 号
883	袍渎村群租房 B7 东南	884	西墅村 231 号西南
885	袍渎村群租房东南 2	886	江望名苑 29 幢南照西北
887	袍渎村群租房 B6 东南 1	888	国际华城 16 幢东北
889	袍渎村群租房 A6 西南	890	时代世纪城西门对面
891	袍渎村群租房 A5 西南	892	瑞禾明庭 2 幢西北
893	袍渎群租房 A4 西南围墙	894	名城阳光园 24 幢东 1
895	袍渎村群租房 A2 东北	896	名城阳光园 15 幢北 2
897	袍渎村群租房 A3-08 西	898	小库村后小库幸福路口
899	袍渎村群租房 B1 东南	900	双保物流 A 区北照南
901	袍渎村村委门口	902	小库村幸福 18 号北照东
903	袍渎村村东侧小路	904	小库村文化礼堂-照东
905	袍渎村 2-9 租 1 南	906	前双盆村 241 号东北 2

907	袍渎村俞炳来租 2 西南	908	红江村 103 号西
909	袍渎村 5-5 号租 4 东南	910	南岸花园西南门朝东
911	袍渎村 6-40 号租 3 幢	912	南岸花园西区 14 幢东
913	金湖湾 10 幢东北 2	914	南岸花园西门广场
915	金湖湾 10 幢东北	916	亲亲家园润颐坊 3 栋北
917	金湖湾 14 幢北	918	盐仓漊 4-063 西 2
919	金湖湾 35 幢东南 2	920	丹桂公寓 4 栋东北 2
921	金湖湾 35 幢东南 1	922	蔚兰星城 17 幢西北
923	袍渎村 6-32 号 3 幢照北	924	金地艺境 6 号配电房北 1
925	金湖湾 40 幢北	926	名城阳光园 15 幢北 1
927	金湖湾 36 幢西	928	双保物流申洲针织南
929	金湖湾 30 幢北	930	双保 3 号宿舍楼西照东
931	金湖湾 21 幢西南 2	932	双保 3 号宿舍东北照西
933	金湖湾 21 幢西南 1	934	张家沥村 342 号南照西
935	金湖湾西 2	936	上许 129 号
937	金湖湾西 1	938	恂南村钢管市场东南
939	金湖湾 23 幢东南 2	940	车一村石道地 45 号南
941	金湖湾 14 幢东南	942	时代世纪城 6 幢东南
943	坝头丁 6-1 号出租房南	944	瑞和明廷 2 栋照南
945	金湖湾西门营业房 2	946	蔚兰星城 10 幢东北照西
947	金湖湾西门营业房 1	948	双保宏亮纺织仓库东南
949	丹桂公寓 10 栋西照西	950	小库村幸福 39 号-照北
951	丹桂公寓 8 栋南	952	村头村村东 120 号照南
953	丹桂公寓 14 栋西南	954	红江市场南门朝北
955	丹桂公寓 10 栋南	956	中兴大道世纪街南 400 米
957	丹桂公寓 7 栋西南	958	孙端收费内杭州宁波上
959	坝头丁 8-31 号出租房南	960	孙端收费站内宁波下
961	丹桂公寓 3 栋西北	962	孙端收费站内杭州下
963	丹桂公寓恒 8 酒店 2	964	中兴大道康宁路北 500 米
965	丹桂公寓恒 8 连锁酒店 1	966	三江路中兴路西南
967	蔚兰星城 4 幢营业房西 2	968	三江路中兴路西北
969	蔚兰星城 7 幢北	970	三江路中兴路东北
971	蔚兰星城 7 幢东北	972	滨河公寓薪苙烧烤店全局
973	蔚兰星城物业门口	974	滨河商业新疆兄弟羊肉
975	蔚兰星城西门	976	中兴路康宁路北龙门架西
977	蔚兰星城 23 幢东南 2	978	329 国道中兴路西南
979	蔚兰星城 23 幢东南 1	980	斗门漫酌烧烤店全局
981	蔚兰星城 20 幢南	982	三江路中兴路东南 2
983	蔚兰星城 17 幢东北照南	984	329 国道中兴路东南
985	蔚兰星城 1 幢东北 2	986	中兴大道康宁路龙门架东
987	蔚兰星城 1 幢东北 1	988	中兴路康宁路北龙门架西

989	坝头丁 7-23 号出租屋 2	990	中兴大道康宁路龙门架东
991	蔚兰星城 4 幢营业房西 1	992	斗门米拉提餐饮店全局
993	蔚兰星城 1 幢营业房西	994	绍兴服务区(北)进车
995	蔚兰星城 1 幢营业房南 1	996	绍兴服务区(北)东南
997	南星公寓 18 幢西北	998	绍兴服务区(南)出
999	南星公寓 5 幢东北	1000	绍兴服务区(北)出枪机
1001	南星公寓 3 幢东南	1002	绍兴服务区(南)主入口
1003	南星公寓居家养老院	1004	绍兴服务区(北)东北
1005	南星公寓南门 2	1006	绍兴服务区(南)东南枪
1007	南星公寓南门 1	1008	绍兴服务区(北)东北
1009	坝头丁 6-17 出租房照南	1010	绍兴服务区(南)出枪机
1011	瑞禾明庭 3 幢地下库 B 区	1012	绍兴服务区(南)西北枪
1013	瑞禾明庭东大门	1014	绍兴服务区(南)进车
1015	瑞禾明庭 25 幢西北	1016	绍兴服务区(南)入口内
1017	瑞禾明庭 24 幢地下车库	1018	绍兴服务区(北)出车
1019	瑞禾明庭 22-23 地下室	1020	绍兴服务区(南)主入口
1021	瑞禾明庭 22 幢北 2	1022	杭甬高速孙端收费检查站
1023	瑞禾明庭 22 幢北 1	1024	杭甬高速孙端收费检查站
1025	坝头丁村 3-5 号出房北 2	1026	皇甫小学北门内人
1027	瑞禾明庭 5 幢东北 2	1028	皇甫小学北门人
1029	瑞禾明庭 5 幢东北 1	1030	名城阳光幼儿园北门人
1031	锦水湾 3 幢东南	1032	中海幼儿园东门人
1033	锦水湾 9 幢东北照西	1034	斗门中心园北门人进
1035	锦水湾 13 幢北照东	1036	斗门小学西南门人
1037	锦水湾 5 幢东北照北	1038	斗门小学南门人 1
1039	锦水湾 3 幢东北	1040	辩志小学西北门人
1041	坝头丁村 3-5 号东北 1	1042	辩志小学西门人
1043	锦水湾 2 幢北	1044	敬敷小学南门车出
1045	鑫亿装饰城西南电瓶车	1046	敬敷小学南门人 1
1047	鑫亿装饰城 E 幢西南	1048	新世纪幼儿园东门人
1049	鑫亿装饰城 E 幢东北	1050	群英小学东南路东人
1051	鑫亿装饰城 F 幢东北	1052	豆姜小学西北路南人 1
1053	鑫亿装饰城 E 幢东南	1054	袍江中学东南路南人
1055	鑫亿装饰城西南 2	1056	袍江中学西南路北人
1057	鑫亿装饰城西南 1	1058	上窑幼儿园西南路东 2
1059	金地艺境 18 栋东北 2	1060	上窑幼儿园西北路西人
1061	中兴路优德驾校照东南	1062	群贤小学教学楼西枪机
1063	金地艺境 2 号配电房东 2	1064	群贤小学教学楼东南 2
1065	金地艺境 2 号配电房东 1	1066	群贤小学教学楼南枪 1
1067	金地艺境 10 栋东北 2	1068	斗门中心园东墙枪 1
1069	金地意境 10 幢东北照东	1070	江望名苑 27 幢南高抛

1071	金地艺境 18 幢东北 1	1072	江望名苑 30 幢南高抛
1073	金地艺境 18 栋西北 2	1074	百盛小学西门车出
1075	金地艺境 18 栋西北 1	1076	皇甫小学东北路南人
1077	金地艺境 21 幢西北 2	1078	又新小学西北路南人
1079	坝头丁 7-23 号出租屋 1	1080	斗门幼儿园东北路北人 2
1081	金地艺境 21 幢西北 1	1082	名城阳光幼儿园东北 1
1083	金地艺境 12 栋东北 2	1084	名城阳光幼儿园东门 2
1085	金地艺境 12 栋东北 1	1086	中海幼儿园东北路西人
1087	金地艺境 27 栋北照东	1088	敬敷小学南门车进
1089	金地艺境 27 栋北 1 照西	1090	柯灵小学东南路南人
1091	金地艺境 39 幢南照东	1092	群贤小学高位鹰眼 2
1093	金地艺境 39 幢南照南	1094	群贤路越秀路口鹰眼 1
1095	名城阳光园 50 幢南照南	1096	群贤小学东大门人进
1097	名城阳光园 50 幢东北 2	1098	天御湾幼儿园东南路东人
1099	名城阳光园 50 幢东北	1100	天御湾幼儿园东门人
1101	康复医院单身公寓西北	1102	车恂如幼儿园北门人
1103	名城阳光园 42 幢西	1104	越中新天地幼儿园东 1
1105	名城阳光园 39 幢东北 2	1106	马山幼儿园南门人
1107	名城阳光园 39 幢东北 1	1108	群英小学东北路西人 2
1109	名城阳光园 34 幢东南	1110	群英小学东门人 2
1111	名城阳光园 24 幢西北	1112	马山小学东门南车
1113	名城阳光园 30 幢南	1114	袍江小学西大门人 1
1115	名城阳光园 22 幢西南 2	1116	袍江中学南大门车出
1117	绍兴康复医院东北 2	1118	百盛幼儿园北门东人
1119	名城阳光园 22 幢西南 1	1120	敬敷幼儿园南门外人
1121	名城阳光园东大门	1122	上窑幼儿园西北路东人
1123	名城阳光园 14 栋西南 2	1124	袍江中学操场东北枪 1
1125	名城阳光园 14 幢西南 1	1126	袍江中学食堂北门枪机
1127	名城阳光园 5 幢西北	1128	群贤小学教学楼东南 1
1129	名城阳光园南大门 1	1130	群贤小学食堂东枪机
1131	名城阳光园营业房 2	1132	斗门中心园西门 2 枪机
1133	绍兴康复医院东北 1	1134	斗门中心园高位球机
1135	名城阳光园西营业房 1	1136	斗门中心园西围墙枪机
1137	洋江村村北河边小路	1138	斗门中心园东墙枪机 2
1139	洋江村北停车场	1140	袍江中学实验楼东楼梯
1141	洋江村村委旁停车场	1142	江望名苑 19 幢南高抛
1143	洋江村村委西	1144	百盛幼儿园西门车进
1145	洋江村张白奎屋西	1146	孙端中学东南墙角人
1147	洋江村俞来法屋西南	1148	孙端中学东南路东人
1149	洋江村停车场	1150	孙端中学西南路西人
1151	洋江村张金荣屋西北	1152	皇甫幼儿园西南路西人

1153	绍兴康复医院西北照东	1154	皇甫幼儿园西南路东人
1155	洋江村张阿德屋北	1156	皇甫小学北门内车
1157	洋江村李国良屋西南	1158	亲亲家园幼儿园北门人
1159	中兴路优德驾校	1160	名城阳光幼儿园东门 1
1161	亲亲家园 6 幢后朝西 2	1162	中海幼儿园东南路西人
1163	孙端许家埭戏台小桥 1	1164	斗门中心园北门人出
1165	小库村后小库 317 号 2	1166	斗门中心园西北东人 2
1167	小库村后小库 206 号 2	1168	柯灵小学南门人 1
1169	小库村后小库 206 号 1	1170	小小名潭 1 幢楼顶鹰眼 1
1171	小库村前小库 350 号 2	1172	东方都市幼儿园西门人
1173	小库村前小库 350 号 1	1174	越中新天地幼儿园南 2
1175	小库村前小库 303 门口 2	1176	梧桐园幼儿园西北路东
1177	小库村前小库 303 门口 1	1178	群英小学东北路西人 1
1179	新河村畝里周 8 东广场	1180	群英小学东门车
1181	新河村畝里周 9 号厕所	1182	袍江小学西大门人 2
1183	新河村委西	1184	马山中学西门人
1185	新河村 336 号门口 2	1186	马山中学南门人 2
1187	新河村 336 号门口 1	1188	敬敷幼儿园南门人
1189	新河村畝里周 413 西北	1190	孙端中学东南路照西人
1191	新河村畝里周 413 号西	1192	袍江中学教育楼东南 3
1193	新河村 231 号门口	1194	袍江中学食堂南门枪机
1195	新河村村委门口	1196	群贤小学门卫枪机 2
1197	新河村畝里周 32 号东南	1198	斗门中心园西南枪机 2
1199	新河村畝里周 200 号西	1200	孙端中学东北路东人
1201	小库村后小库 317 号 1	1202	皇甫幼儿园西北路西人
1203	镇塘殿村任家浦 56 号	1204	孙端幼儿园北门人 2
1205	镇塘殿村北塘路出口	1206	斗门幼儿园东北北人 1
1207	镇塘殿 103 号门口	1208	江南世纪幼儿园西北 2
1209	镇塘殿村 26 号西	1210	江南世纪幼儿园西北 1
1211	小库村委门口	1212	名城阳光幼儿园东南 2
1213	小库村后小库 7 号厕所	1214	斗门中心园西北路西人
1215	鸿通金都 11 栋 1 单元	1216	斗门中心园西门南人出
1217	鸿通金都 11 栋 1 单元 1	1218	斗门中心园西门北人出
1219	昌星新村东南游乐场	1220	斗门小学西南门车
1221	昌星新村 6 幢 4 单元朝东	1222	辨志小学西南道路人
1223	昌星新村北区大门入口	1224	敬敷小学西南路南人
1225	昌星新村居家照料门口	1226	世纪街越英路口鹰眼 1
1227	上窑村古娄北路桥照北	1228	东方都市幼儿园南 2 人 1
1229	越英北路 45 号-14 南	1230	东方都市幼儿园南 1
1231	越英北路 45 号 2 东南	1232	东方都市幼儿园西北 2
1233	东星康宁乐苑 188 号西	1234	东方都市幼儿园西北 1

1235	东星康宁乐苑 188 号东	1236	越中新天地幼儿园东
1237	东星康宁乐苑西门	1238	梧桐园幼儿园西北路西
1239	世纪街越英路口西南 1	1240	马山幼儿园南人
1241	鸿通金都 17 栋对面	1242	马山幼儿园南公厕 1
1243	东星康宁乐苑 137 号门	1244	豆姜小学东门人
1245	东星康宁乐苑 229 号	1246	马山小学东北路东人
1247	车一村王家楼 56 号南 2	1248	马山小学东门北人
1249	上许村村口照西	1250	马山小学东门南人
1251	上许村 57 号西南照西	1252	袍江小学西北路东人
1253	西豆姜村 7-22 出租房	1254	袍江中学西南路南人
1255	西豆姜村 5-22 出租房	1256	马山中学西南路南人
1257	西豆姜村孙华林屋西	1258	马山中学西南路北人
1259	西豆姜村陈金方照北	1260	马山中学南门人 1
1261	西豆姜村陈水兴屋照南	1262	袍江中学南门车进
1263	车一村王家楼 56 号南 1	1264	百盛小学西北路东人
1265	西豆姜村垃圾转运站	1266	百盛小学西门人
1267	西豆姜村 3-45 出租房前	1268	百盛幼儿园西南路西人
1269	陈银土屋后停车场照南	1270	金太阳幼儿园东门人
1271	西豆姜 3-26 出租房 2	1272	贝贝幼儿园北门人
1273	西豆姜 3-26 出租房 1	1274	袍江中学南大门人进 2
1275	豆姜村沈国成屋西照东	1276	袍江中学南大门人出 2
1277	西豆姜陈六一屋对面	1278	袍江中学实验楼中楼梯
1279	西豆姜村老年活动中心	1280	袍江中学教育楼西南 2
1281	西豆姜村谢志明屋东	1282	袍江中学实验楼北口 4
1283	西豆姜东线 2 电力杆	1284	袍江中学食堂东门枪机
1285	车一村长泾大桥西南	1286	群贤小学志贤路南枪 2
1287	西豆姜村许金堂前照东	1288	斗门中心园西南枪机 1
1289	西豆姜村天福庵照东	1290	江望名苑 14 幢南高抛
1291	西豆姜村福德大庙照南	1292	孙端幼儿园东北路北人
1293	东星村 11-1 出租房南	1294	皇甫小学东北路北人
1295	东星村西出口照南	1296	又新小学东北路南人
1297	车一村王家楼 12 号照东	1298	又新小学西北路北人
1299	东星村西出口照北	1300	又新小学北门人 1
1301	东方都市 115 号朝北	1302	斗门幼儿园北大门人
1303	东星村养老服务中心	1304	江南世纪幼儿园东北 1
1305	东方都市 115 号朝南	1306	斗门中心园西门南人进
1307	亭渚村前洋江大桥照东	1308	斗门小学南门车
1309	东豆姜村北无名路口	1310	辩志小学西北门车
1311	车一王家楼 12 号西朝北	1312	辩志小学南门人
1313	东豆姜豆姜幼儿园	1314	敬敷小学西北门车
1315	红江村 156 号东	1316	敬敷小学西北门人

1317	红江村胡家湊桥头	1318	敬敷小学西南路北人
1319	车一村黄家湊5号照西	1320	敬敷小学东南围墙人
1321	车家弄村西北停车场	1322	柯灵小学东南路北人
1323	车二村低压南线16杆	1324	世纪街越秀路口鹰眼1
1325	上许村3号东南照东	1326	育贤路越秀路鹰眼2
1327	上许村95号东南西	1328	天御湾幼儿园东北路西人
1329	上许村18号东南照西	1330	豆姜幼儿园东南路东人
1331	上许村57号西南照东	1332	豆姜幼儿园东门人
1333	上许村27号西照西	1334	豆姜小学东北路南人
1335	上许村74号东北2照北	1336	豆姜小学东北路西
1337	上许村74号东北1照西	1338	马山小学东南路西朝东
1339	车一村西畈51号西南	1340	马山小学东北路西人
1341	上许村16号西北照北	1342	袍江中学东南路北人
1343	上许村158号西南照东	1344	袍江小学西北路西人
1345	上许村165号西照西	1346	马山中学东南路南人
1347	上许村171号西南照东	1348	袍江中学南高位鹰眼2
1349	上许村村口	1350	敬敷幼儿园西南路北人
1351	上许村马水汉屋西照北	1352	敬敷幼儿园西南路南人
1353	上许村马水汉屋西照东	1354	上窑幼儿园西村道人
1355	上许村129号东照东	1356	袍江中学综合楼南门枪
1357	车二村42号西南2照东	1358	袍江中学西北通道枪1
1359	车二村42号西南1照西	1360	袍江中学教育楼北口枪
1361	车一村小湊22号西南	1362	群贤小学聚贤厅西枪机
1363	上许村117号东照东	1364	群贤小学志贤路南枪1
1365	车二村17号西北照北	1366	斗门中心园操场西枪机
1367	车二村11号东南照东	1368	皇甫幼儿园北墙外人
1369	车家弄村委西南照南	1370	孙端幼儿园东北路南人
1371	红江村156号东南	1372	孙端幼儿园西北路北人
1373	宁桑村太灵文教厂门口	1374	又新小学东北路北人
1375	马山西街副食品店西南	1376	又新小学北村道人
1377	马山人民公社东南	1378	袍江中学南大门人出1
1379	马山何家湊8号对面	1380	亲亲幼儿园西北路北人
1381	车一村127号东北2照南	1382	中海幼儿园东南路东人
1383	马山何家湊5号西北角	1384	斗门小学西南门外人
1385	马山清端桥饭店门口	1386	敬敷小学东南路南人
1387	红江村253号东北	1388	敬敷小学东南路北人
1389	洪江村257号对面	1390	柯灵小学南门车
1391	红江村102号	1392	群贤小学东大门人出
1393	车一村127号东北1照北	1394	豆姜幼儿园东南路西人
1395	车一村167号东北	1396	越中新天地幼儿园东门
1397	车一村181号南照东	1398	梧桐园幼儿园西南路东

1399	车一村后车 26 号西北	1400	梧桐园幼儿园西门人
1401	车一村后车 42 号照西南	1402	群英小学东门人 1
1403	车一村小楼 21 号西照南	1404	车恂如小学西北路北人
1405	东江小区 19 号店面照南	1406	袍江小学北门人
1407	天御湾北大门外	1408	上窑幼儿园西门人
1409	林立欣园南大门外照西	1410	袍江中学教育楼西南 1
1411	鸿滨路西南照西	1412	群贤小学教学楼南枪 2
1413	鸿滨路西北	1414	群贤小学志贤路北枪 2
1415	车一村后车 35 号照西南	1416	皇甫幼儿园西北路东人
1417	群贤路东南照南	1418	皇甫幼儿园西门人 1
1419	群贤路群贤路照北	1420	皇甫小学西北路南人
1421	群贤路鸿滨路东北 1	1422	亲亲幼儿园东北路南人
1423	群贤路鸿滨路西南 2	1424	名城阳光幼儿园东北 2
1425	群贤路鸿滨路西南 1	1426	中海幼儿园东北路东人
1427	育贤路越王路 40 号西北	1428	斗门小学西南路南人
1429	育贤路越王路东南 2	1430	斗门小学南门人 2
1431	育贤路越王路东南 1	1432	敬敷小学南门人脸 2
1433	车一村文化礼堂西照北	1434	柯灵小学东南角人
1435	育贤路越王路西南照北	1436	柯灵小学西南路南人
1437	鸿滨路滨河公寓监控杆	1438	马山幼儿园南墙外人
1439	鸿滨路滨河公寓 26 号	1440	袍江小学西大门车
1441	鸿滨路滨河公寓 26 照东	1442	百盛幼儿园北门西人
1443	鸿滨路育贤路西北	1444	袍江中学南大门枪机
1445	西滨河公寓东门外照北	1446	群贤小学东门枪机进
1447	东昌公寓西门外照南	1448	群贤小学食堂东球机
1449	鸿滨路双安路东北 2	1450	江望名苑 19 幢南高抛
1451	车一村委北照南	1452	袍江小学操场鹰眼 1
1453	鸿滨路双安路东北 1	1454	孙端中学东门内车
1455	丽都花园北店面 2 照西	1456	孙端幼儿园北门人 1
1457	丽都花园北店面 1 照东	1458	又新小学西北门车
1459	丽都花园 0 栋照东	1460	斗门幼儿园北小门人
1461	东昌公寓南大门外	1462	江南世纪幼儿园北门人
1463	丽都花园 16 栋东北照东	1464	斗门中心园西南路东人
1465	丽都花园 24 栋东南照南	1466	斗门中心园西门北人进
1467	新安人家 7 栋照西南	1468	柯灵小学西南路北人
1469	车二村 118 号南 2 照西	1470	群贤小学东大门车出
1471	新安人家 10 栋北 2 照东 1	1472	天御湾幼儿园东南路西
1473	新安人家 10 栋北 1 照西	1474	天御湾幼儿园东北路东人
1475	新安人家 11 栋东北照南	1476	马山幼儿园南公厕人 2
1477	新安人家 8 栋东北照西	1478	群英小学东南路西人
1479	新安人家 6 栋东北照西	1480	车恂如小学西北路南人

1481	新安人家 4 栋东北	1482	斗门中心园西门 2 枪机
1483	新安人家 2 栋东北照西	1484	车恂如小学北门人
1485	新安人家 11 栋东北照西	1486	马山中学东南路北人
1487	新安人家 1 栋西北 2 照北	1488	百盛小学西南路东人
1489	新安人家 1 栋西北 1 照东	1490	百盛小学西北路西人
1491	车二村 118 号南 1 照西	1492	百盛小学西门车
1493	新安人家南大门	1494	袍江中学南大门车进
1495	鸿通金都 33 栋东南 2	1496	上窑幼儿园西南路西人
1497	鸿通金都 48 栋西照南	1498	袍江中学实验楼北口 1
1499	鸿通金都 17 栋对面照东	1500	斗门中心园南楼北枪机
1501	鸿通金都 33 栋东南 1	1502	江望名苑 3 幢北高抛
1503	世纪街鸿滨路西北照西	1504	江望名苑 30 幢南高抛
1505	世纪街鸿滨路西北照北	1506	群英小学东北门微卡
1507	世纪街鸿滨路东北照东	1508	孙端中学东北路西人
1509	红江村西墅 288 号西北	1510	孙端中学东门人
1511	袍江医院南停车场北 3	1512	又新小学北门人 2
1513	车一村 92 号南照南	1514	亲亲幼儿园东北路北人
1515	袍江医院住院部门口	1516	亲亲幼儿园西北南人
1517	袍江医院南停车北 2	1518	名城阳光幼儿园东南 1
1519	袍江医院南停车场北	1520	袍江中学南大门人进 1
1521	袍江医院住院部南照北	1522	辨志小学东南道路人
1523	袍江医院超市旁	1524	袍渎路与鸿滨路鹰眼 2
1525	袍江医院南停车场南	1526	群贤小学东北路西人脸
1527	袍江医院住院南照东	1528	车恂如幼儿园东北人 2
1529	袍江医院南大门 2 照东	1530	车恂如幼儿园东北人 1
1531	袍江医院南大门 1 照南	1532	越中新天地幼儿园南 3
1533	袍江医院急诊门口照西	1534	群贤小学东北路东人
1535	车一村小楼 33 号南照北	1536	梧桐园幼儿园西南路西
1537	袍江人名医院东大门	1538	群贤小学东南路西人
1539	上许村 158 号门口	1540	群贤小学东南路东人
1541	安成社区消防站门口	1542	豆姜小学西北路南人 2
1543	安成社区消防站门口 1	1544	袍江小学西南路东人
1545	世纪街越英北路照北	1546	袍江小学北门车
1547	世纪街越英北路西南	1548	马山中学南门车进
1549	越中公寓门内照南西	1550	百盛小学南门东人
1551	越中公寓门外照南	1552	百盛幼儿园北门人
1553	车一村 39 号西南照东	1554	上窑幼儿园西南路东 1
1555	越中露天菜市场西北	1556	袍江中学行政楼西枪机
1557	世纪街越中露天菜场 2	1558	袍江中学教育楼东南 1
1559	世纪街越中露天菜场 1	1560	袍江中学教育楼东南 2
1561	越中新天地南门东南 2	1562	袍江中学实验楼北口 2

1563	越中新天地南门东南 1	1564	群贤小学门卫北枪机 1
1565	世纪街越安北路东北 2	1566	群贤小学教学楼西南枪
1567	世纪街越安北路东北 1	1568	斗门中心园操场东枪机
1569	越胜公寓 84 号门口	1570	斗门中心园北门枪机
1571	世纪街社区口照东	1572	江望名苑 24 幢南高抛
1573	车一村 19 号东北照南	1574	皇甫幼儿园西门人 2
1575	东方都市 115 号后面东	1576	孙端中学东门内人
1577	东方都市北大门	1578	孙端幼儿园西北路南人
1579	小小名潭 20 栋东北外	1580	孙端幼儿园北门车
1581	东方都市 2 栋西北外	1582	皇甫小学西北路北人
1583	东方都市周燕诊所西南	1584	又新小学北门车
1585	东方都市南门 2 照西	1586	江南世纪幼儿园东北 2
1587	东方都市南门 1 照东	1588	斗门中心园西北东人 1
1589	中亚酒店门口岗亭	1590	辨志小学西门车
1591	世纪街越英路口西南 2	1592	柯灵小学东北门车
1593	世纪街卡木网咖旁	1594	柯灵小学南门人 2
1595	车一村王家楼 56 号照西	1596	群贤小学东门人脸出
1597	马山毛纺厂门口朝西	1598	群贤小学东大门车进
1599	红江村天冠机械厂朝北	1600	东方都市幼儿园南 2 人 2
1601	东星马山开元路 73 号	1602	越中新天地幼儿园南 1
1603	东星村袍江驾校对面	1604	越中新天地幼儿园东 2
1605	马山小学停车场 2	1606	车恂如小学北门车
1607	马山小学西停车场 1	1608	马山小学东南路西朝南
1609	长湫 45 号出租屋东北 3	1610	袍江小学西南路西人
1611	马山海南北路 36 号朝南	1612	马山中学西门车
1613	马山毛纺厂门口朝东	1614	百盛幼儿园西南路东人
1615	长湫 45 号出租屋东北 2	1616	世纪广场幼儿园南门人
1617	海堂村七色彩虹南照西	1618	斗门幼儿园西北路南人
1619	海南路码头路东照西	1620	袍江中学操场东南枪机
1621	越夏公寓 2 栋东照北	1622	袍江中学西北通道枪 2
1623	马山市场路 2 栋	1624	袍江中学实验楼北口 3
1625	镇北路马山油厂门口	1626	群贤小学食堂西枪机
1627	孙皇公路原耀龙厂照西	1628	袍江中学操场东南角球
1629	孙皇马山毛纺厂门口	1630	江南世纪幼儿园北门
1631	庆中街 319 号东南照北	1632	中海幼儿园东门
1633	长湫 45 号出租屋东北	1634	亲亲家园幼儿园北门
1635	马山村东河岸 9 号西	1636	百盛小学西门
1637	马山村庆中街 75 号	1638	百盛幼儿园北门
1639	海堂村国周印染消道	1640	梧桐园幼儿园西门
1641	马山村庆中街 271 号	1642	皇甫小学北门
1643	西河岸 26-9 出租屋照东	1644	孙端幼儿园北门

1645	马山村综合服务社区	1646	天御湾幼儿园东门
1647	环北西路 64 号北	1648	齐齐哈尔家庭烧烤
1649	西安桥 67 号东南照西	1650	世正艺术学校前门
1651	环北西路 33 号出租屋	1652	世正艺术学校后门
1653	海南北路 32 号东南 2	1654	育才教育培训学校前门
1655	马山海南北路 321 照东	1656	育才教育培训学校后门
1657	马山海南北路 38 号东	1658	博大教育培训学校前门
1659	原耀龙纺粘厂门口照北	1660	环球国际英语培训学校前门
1661	海堂村康盛印染东 2	1662	环球国际英语培训学校后门
1663	马山海南北路 36 号东	1664	巴音河艺术培训学校前门
1665	马山袭国强屋东北照南	1666	巴音河艺术培训学校后门
1667	马山环北西路 134 号	1668	新东方培训学校前门
1669	车站路 102 号西北照南	1670	新东方培训学校后门
1671	车站路 24 号东南照东	1672	博源培训学校前门
1673	车站路 34 号西北 2	1674	博源培训学校后门
1675	车站路 34 号西北	1676	书虫培训学校前门
1677	马山中兴公寓 15 栋北	1678	书虫培训学校后门
1679	中兴公寓西区 15 栋西北	1680	智远教育培训学校前门
1681	马山丰绿菜园越兴路	1682	智远教育培训学校后门
1683	海堂村康盛印染东 1	1684	冯氏培训学校前门
1685	马山道畈江农庄东北	1686	冯氏培训学校后门
1687	马山丰绿放心菜园岔口	1688	跃升培训学校前门
1689	西洋楼西区 7 幢东北 2	1690	跃升培训学校后门
1691	西洋楼西区 7 幢东北 1	1692	戴氏培训学校前门
1693	西洋楼西区 1 幢南照南	1694	戴氏培训学校后门
1695	西洋楼西区 11 幢东北	1696	白鹿培训学校前门
1697	西洋楼西区 9 幢东南	1698	白鹿培训学校后门
1699	西洋楼东区 6 幢东南	1700	优兰培训学校前门
1701	西洋楼东区东北照西	1702	优兰培训学校后门
1703	西洋楼西区 14 幢东朝东	1704	传佳保培训学校前门
1705	海堂村康盛印染东南	1706	传佳保培训学校后门
1707	西洋楼西区 14 幢东照北	1708	菁睿培训学校前门
1709	庆中街 92 号南 1 照东	1710	菁睿培训学校后门
1711	庆中街 92 号南 1 照西	1712	纯艺空间少儿培训学校前门
1713	永兴村陆永康屋北朝东	1714	纯艺空间少儿培训学校后门
1715	西洋楼西区 5 幢外东	1716	博雯培训学校前门
1717	陆家埭中兴公寓东出口	1718	学文培训学校前门
1719	陆家埭海南路码头路	1720	学文培训学校后门
1721	陆家埭村码头路 17 号	1722	梦达培训学校前门
1723	陆家埭村千客隆北照南	1724	梦达培训学校后门
1725	陆家埭庆中街 211 号	1726	树德培训学校前门

1727	海堂村国周印染东 2	1728	树德培训学校后门
1729	海南路庆中街交叉口	1730	同成培训学校前门
1731	海南北路庆中街交叉口	1732	同成培训学校后门
1733	老年活动室东南照东	1734	白桦树培训学校前门
1735	环北东路 12 号西北照西	1736	白桦树培训学校后门
1737	陆家埭 11-29 出租房	1738	依米培训学校前门
1739	陆家埭村口照西	1740	依米培训学校后门
1741	渔港村北进出口西	1742	智达培训学校前门
1743	红江市场北门朝北	1744	智达培训学校后门
1745	海堂村国周印染东 1	1746	柯灵小学斗门校区 1 楼走廊照东
1747	马山牛角溇公交车站	1748	柯灵小学斗门校区 1 楼走廊照西
1749	车一村公交站	1750	柯灵小学斗门校区 2 楼走廊照东
1751	车一村 70 号东南照西	1752	柯灵小学斗门校区 2 楼走廊照西
1753	车一村 95 号南照东	1754	柯灵小学斗门校区 3 楼走廊照东
1755	车一村西畈 6 号西北	1756	柯灵小学斗门校区 3 楼走廊照西
1757	车一村西畈 6 号东北	1758	柯灵小学斗门校区 4 楼走廊照东
1759	车一村后道地 45 号 2	1760	柯灵小学斗门校区 4 楼走廊照西
1761	车一村湾子江桥头	1762	柯灵小学斗门校区西北楼梯
1763	车一村后道地 45 号照东	1764	柯灵小学斗门校区东北楼梯
1765	车一村后道地 56 号	1766	柯灵小学辨志校区 2 楼东楼梯
1767	车一村村口照西	1768	柯灵小学辨志校区 2 楼西南
1769	车一村后车 8 号西南	1770	柯灵小学辨志校区 3 楼东楼梯
1771	车一村石道地 5 号南	1772	柯灵小学辨志校区 3 楼西南
1773	西墅村村委门口对面	1774	柯灵小学辨志校区书法教室走廊
1775	西墅村 330 号南照东	1776	柯灵小学辨志校区 1 楼西北通道
1777	西墅村 286 号东南照东	1778	足鑫坊
1779	西墅村 25 号南照东	1780	中兴路远河文化公园东南
1781	西墅村 94 号东照南	1782	至潮主题影院
1783	原耀龙纺粘厂门口照南	1784	越美公寓 2
1785	西墅村 153 号南照西	1786	越东路洋江路东南 250 米
1787	西墅村 122 号西北照北	1788	越东路双保物流园东北门
1789	西墅村 143 号西照西	1790	越东路三江路东南 2
1791	西墅村 211 号东南照西	1792	育贤路世纪华联
1793	西墅村 188 号东照南	1794	玉手寺
1795	西墅村 193 号西照南	1796	于越路东方都市北公交站
1797	西墅村 257 号西南照北	1798	益丰路绍兴职教中心体育
1799	西墅村 35 号西南 2 照西	1800	亿鑫(伊家)公寓 1
1801	西墅村 35 号西南 1 照东	1802	亿达彩印厂南
1803	徐潭村直乐菜场西 2	1804	幸福公寓 2
1805	西墅村 14 号东南照南	1806	新疆特朗普烧烤火锅店
1807	红江村菜市场东门照西	1808	新妇保院门急诊南门入 1

1809	红江村 323 号 2 朝西	1810	新妇保院门急诊东门南入
1811	红江村 323 号 1 朝南	1812	新妇保院门急诊北门东入
1813	红江村菜市场北照东	1814	新妇保院妇科住院楼南门
1815	红江村菜市场西照东	1816	新妇保院妇科住院楼北门
1817	红江村源菜馆门口照东	1818	新妇保院妇科住院楼北门
1819	红江村菜市场门口朝南	1820	新妇保院东门急救通道南
1821	红江村 33 号出租屋照南	1822	新妇保院东大门北 1
1823	红江村 1 号东南照东	1824	新妇保院北大门人行道西
1825	直乐施菜场西南照北	1826	新妇保院北大门道路东 3
1827	红江村 56 号西北照北	1828	小丫头足浴
1829	红江村 64 号南照东	1830	夏微宜百货
1831	红江村 173 号西南照西	1832	维也纳酒店
1833	红江村 138 号西南照南	1834	望月山房
1835	西墅村 159 西北照东	1836	望湖农贸市场北门 2
1837	红江村 193 号东南照西	1838	铜锣湾 KTV
1839	红江村 193 号东南照北	1840	天御古典足浴
1841	红江村 211 号照东南	1842	汤里汤温泉
1843	红江村卫生服务站照南	1844	汤公路荷东大桥南卡口
1845	红江村村委门口照北	1846	苏泊尔东门西照西
1847	徐潭村越兴路口照东	1848	双保物流园区新疆烧烤
1849	红江村 298 号东北照西	1850	世纪街汤里汤浴场西河边
1851	红江村 307 号东北照北	1852	世纪街鸿滨路南照西
1853	红江村 294 号西南照北	1854	世纪街鸿滨路南照南
1855	红江 5-31 号出租屋北	1856	世纪街昌明路人行道
1857	红江 5-31 号出租屋西	1858	世纪街昌明路东北
1859	红江村 236 号西照南	1860	世纪广场 SOHO 公寓
1861	红江村天冠机械厂照南	1862	绍兴国际财富中心
1863	红江村敬老院门口	1864	三江路袍中路口北公交站
1865	红江村原国富厂三岔口	1866	三纺机械北门照东
1867	张念宅与红江村交界北	1868	群贤路中兴路南辅道
1869	徐潭村村委西南照东	1870	群贤路中兴路北主道 1
1871	达亿印染停车场照南	1872	群贤路洋泾浜公园东入口
1873	张念宅村 24 号西南照东	1874	群贤路纪元五金厂西 2
1875	张念宅村 21 号东南照西	1876	朴宿公寓(袍渎路) 2
1877	张念宅村 61 号东安照西	1878	朴宿公寓(荷湖路店)
1879	张念宅村 87 号东南照西	1880	袍中路于越东路南人车卡
1881	张念宅村 2 号厕所照西	1882	袍江医院住院部大门
1883	张念宅村北出口朝北	1884	马山职教中心北门
1885	檀渎村 188 号西照南	1886	马山义乌小商品市场
1887	檀渎村 43 号西北照北	1888	马山菜市场南门
1889	檀渎村 96 号北照北	1890	马山菜市场北门

1891	徐潭村高速涵洞北照南	1892	临海路与新闸江南路入
1893	檀渎村 138 号东南照北	1894	临海路与新闸江北路出
1895	檀渎村 172 号东南照东	1896	康宁乐苑单身公寓
1897	檀渎村单国明屋东照南	1898	江望名苑 28 幢对面马路
1899	檀渎村 192 号东北照北	1900	华联生活超市
1901	南横江河沿 317 号照西	1902	好又多丽都店
1903	前湊南岸 292 号西照北	1904	冠迪棋牌
1905	尚巷村大圆 200 号照东	1906	顾家公寓 1
1907	庙沿 120 号东南照东	1908	古纤道 3 号门
1909	尚巷村庵六亩 90 号南	1910	供新超市
1911	储墅村长水江大桥西北	1912	供销超市世纪街店
1913	徐潭村村西北 2 照东	1914	供销超市东方明珠店
1915	储墅村 17 号西南照东	1916	凤林路中兴路西辅道
1917	储墅村 102 东北照西	1918	方徐农贸市场西门
1919	储墅村 192 号西南	1920	方徐农贸市场北门
1921	储墅村 222 号对面照西	1922	斗门前璜村与后高村交界处入
1923	储墅村 191 东南照北	1924	斗门前璜村与后高村出
1925	储墅村 161 号东南照东	1926	斗门老三江闸交界处入
1927	储墅村后横 2 号东北	1928	斗门荷湖村与国庆村交界处入
1929	储墅村 128 号东南	1930	东方都市南公交站 2
1931	储墅村 161 号东南	1932	大润发新疆阿里木烧烤 1
1933	马山塑料机械公司北	1934	宝丰公寓 1
1935	徐潭村村西北 1 照南	1936	奥梦斯御璟园足道
1937	亭渎村大桥南岸 22 号	1938	奥梦斯好又多生鲜超市北
1939	亭渎村大桥南岸 14 号	1940	爱家公寓
1941	亭渎村大桥北岸东 2	1942	BRT 洋江路口西侧站台
1943	亭渎村大桥北岸东 1	1944	BRT 洋江路口东侧站台
1945	亭渎村大桥 77 号照西	1946	BRT 世纪街西侧站台
1947	亭渎大桥北岸 134 号	1948	BRT 群贤路口西侧站台
1949	亭渎大桥北岸 137 号	1950	BRT 群贤路口东侧站台
1951	储二村前横 208 号东	1952	329 国道汤公路西南
1953	储二村前横 87 号南	1954	329 国道汤公路东北
1955	储二村前横 120 号照南	1956	329 国道桑港村南公交站

## (2) 维保设备清单

序号	项目	品牌	型号	数量	单位
一、前端设备部分维保清单					
1	球机	海康威视	iDS-2VPD12-A440-DV/SP/T2	9	台
2	固定枪机	海康威视	DS-2CD2645EFDV2-I	11	台
3	固定枪机	海康威视	DS-2CD3T46WD-I3	13	台
4	固定枪机	海康威视	DS-2CD7647HEWD-LZS	3	台

5	固定枪机	海康威视	DS-2CD7A2SDWFLZP	16	台
6	固定枪机	海康威视	DS-2CD7A47EWD-TAZ	1	台
7	固定枪机	海康威视	DS-2CD7T27DWD-IZS	1	台
8	卡口枪机	海康威视	DS-2CD7627HWD-LZ	2	台
9	卡口枪机	海康威视	DS-2CD7667F/F-LZ	3	台
10	卡口枪机	海康威视	DS-2CD7A44GFWD-KOA	7	台
11	卡口枪机	海康威视	DS-2CD7A47EWD-TAZ	6	台
12	卡口枪机	海康威视	iDS-TCV900-CL/50	25	台
13	球机	海康威视	DS-2CD2346WTZA3-I	6	台
14	球机	海康威视	DS-2CD2645EFDV2-I	16	台
15	球机	海康威视	DS-2CD2T25D-I5	1	台
16	球机	海康威视	DS-2CD3525FDV2-I	1	台
17	球机	海康威视	DS-2CD7A2SDWFLZP	1	台
18	球机	海康威视	DS-2CD7A47EWD-TAZ	38	台
19	球机	海康威视	DS-2DC6120IY-A	1	台
20	球机	海康威视	DS-2DC6223IW-A	2	台
21	球机	海康威视	DS-2DC6423IW-A	1	台
22	球机	海康威视	DS-2DF8225IH-A	2	台
23	球机	海康威视	DS-TCG205-UAZ	6	台
24	球机	海康威视	iDS-2DF8S4S3LDM-D	15	台
25	球机	海康威视	iDS-2PT9144MX-D/T2	6	台
26	球机	海康威视	iDS-2SE7C144MW-XPA	2	台
27	固定枪机	海康威视	DS-2CD2T26GX-A5	20	台
28	固定枪机	海康威视	DS-2CD3T46DWDV3-I3	24	台
29	固定枪机	海康威视	DS-2CD7A47FWD-XZS	12	台
30	固定枪机	海康威视	DS-2CD7T47DGX-AW	1047	台
31	固定枪机	海康威视	DS-2CD2T25L-IG	44	台
32	固定枪机	海康威视	DS-2CD7T47DWD-IZS	113	台
33	固定枪机	海康威视	DS-2CD5A47EF-QAZT	12	台
34	固定枪机	海康威视	DS-2CD7A447FUD-XZS/TY	1	台
35	固定枪机	海康威视	iDS-2PT9A144BX-DQA	10	台
36	球机	海康威视	iDS-2SE7C144UAZ	5	台
37	卡口枪机	海康威视	iDS-TCV900-QAZ/50	7	台
38	固定枪机	海康威视	DS-2CD2T25L-IG	27	台
39	固定枪机	海康威视	DS-2CD2347EWD-GD	37	台
40	固定枪机	海康威视	DS-2CD2T25D-I5	1	台
41	固定枪机	海康威视	DS-2CD2T47EWD-GD	46	台
42	固定枪机	海康威视	DS-2CD5A2EFD-A3	10	台
43	固定枪机	海康威视	DS-2CD7A47EWD-XZS	201	台
44	固定枪机	海康威视	DS-2CD7A47FWD-XZS	3	台
45	固定枪机	海康威视	DS-2CD7C8DWD-XZG	1	台

46	固定枪机	海康威视	DS-2CD7T27DWD-IZS	8	台
47	球机	海康威视	DS-2DE7423IW-A	3	台
48	卡口枪机	海康威视	iDS-2CD9545-ASZ	30	台
49	球机	海康威视	iDS-2VPE13-A440-DV/SP	3	台
50	球机	海康威视	iDS-2VPE13-A440-DV/SP/T2	6	台
51	补光灯 1	国产	定制	603	个
52	固定枪机	海康威视	DS-2CD7T427DWD-LS	21	台
53	卡口枪机	海康威视	DS-2CD7A447FWD-XZS	63	台
54	卡口枪机	海康威视	iDS-TCV500	6	台
55	频闪灯	国产	定制	12	台
56	补光灯 2	国产	定制	63	个
57	杆件	国产	配套定制	90	路
58	机箱	国产	配套定制	90	路
59	接地等配套	国产	配套定制	90	路

## 二、后端设备部分维保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品牌	数量	单位
1	后端平台设备	DS-VE22S-B	海康威视	1	台
2	后端分析服务器	R4900 G3	H3C	3	台
3	公安视频应用软件	Infovision PVIA	海康威视	42	套
4	AR 实景应用软件	Infovision AR-NC	海康威视	42	套
5	核心交换机（万兆）	H3C S10510X	华三	1	台
6	接入交换机	H3C S5130S-52S-EI	华三	5	台
7	平台扩容服务器	DS-VE22S-B	海康威视	2	台
8	平台流媒体转发服务器	DS-VE22S-B/CS	海康威视	2	台
9	现有公安视频平台软件扩容	定制	海康威视	1	套
10	视频云存储（含硬盘）	DS-A71036R-ICVS/8TB	海康威视	8	台
11	人脸车辆图片云存储（含硬盘）	DS-A72036RH-ICVS/6TB	海康威视	2	台
12	云存储内部交换机	DS-3E3752-H	海康威视	1	台
13	现有云存储软件扩容	定制	海康威视	1	套
14	视频云存储管理服务	DS-A5120RL-CVMN	海康威视	2	台

15	视频云存储运维服务器	DS-A5120R-CVNN	海康威视	1	台
16	48 盘位视频云存储节点	DS-A82048D-ICVS	海康威视	13	台
17	视频存储硬盘	ST6000NM0095	希捷	624	台
18	检查站安保软件	Infovision CPAS	海康	1	台
19	平台扩容服务器	DS-VE22S-B	海康	3	台
20	平台流媒体转发服务器	DS-VE22S-B/CS	海康	1	台
21	视频云存储（含硬盘）	DS-A71036R-ICVS/8TB	海康	5	台
22	人脸车辆图片云存储（含硬盘）	DS-A72036RH-ICVS/6TB	海康	1	台
23	云存储内部交换机	DS-3E3752-H	海康	1	台
24	大数据服务器	DS-IF4040-03U/X	海康	1	台
25	人脸比对服务器	DS-IM2001-A3U	海康	1	台
26	平台扩容服务器	DS-VE22S-B	海康	2	台
27	接入交换机	定制	国产	1	台
28	接入端口授权	定制	国产	18	套
29	云存储视频存储节点（8T）	DS-A72024R-ICVS	海康	1	台
30	云存储图片存储节点（6T）	DS-A72024RH-ICVS	海康	1	台
31	辅助材料	定制	国产	1	批
32	操作设备	国产	配套定制	20	套
33	授权扩容	国产	配套定制	10	路
34	解码器	海康威视	DS-B31	1	套
35	矩阵	淳中科技	Apollo Pro-X02Y	1	套
36	空调	易事特	EC12-UAA	1	套
37	UPS 主机(60KVA)	易事特	EA9960	1	台
38	蓄电池	易事特	6-GFM-100	64	节
39	电池柜	国产	定制	1	批
40	电池连接线、辅材	国产	定制	1	批

## 3.2 维保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参数配置	单位	数量	月数
1	链路 网速 100M	光纤通信业务网络线路（含 OLT 机框及板卡、分光器、光猫等相关配套网络设备），VPN 网速要求 100M 及以上	路/ 月	1956	12
2	机柜（含电费）	42U 标准机柜	个/ 月	9	12
3	枪机电费	国产定制	路/ 月	1832	12
4	枪机维护费	<p>包含对项目点位的基础、杆件、前端设备等内容进行日常维护、抢修、巡检工作，对故障进行紧急处理。</p> <p>发现故障后 1 小时内响应，2 小时内到达现场，设备损坏的提供备品备件替换上线。</p> <p>网络故障（含光纤及接入设备），24 小时内修复。</p> <p>接电处无电或接入的管道损坏，需重新施工的，施工期 7 个工作日完成。</p> <p>视频线或电源线受损，施工期 7 个工作日完成。</p> <p>受道路施工、拆迁（含地铁建设）影响，不具备施工条件的，建议移位的监控点，7 个工作日内必须与公安联系沟通并完成移位。</p> <p>负责本项目中杆件日常维护，出现杆件损坏等情况负责免费更换。承担若出现交通事故，亡人事故等一切事故责任。</p> <p>根据采购人需要对前端监控点位进行移位的（每年不超过 5%）。</p> <p>除自然灾害或大规模市政园林工程施工外，视频在线率应达到 98%（含）以上，视频质量完好率应达到 98%（含）以上。</p> <p>每周对全量点位视频巡检一次发现清晰度，偏色，噪点，夜间补光，焦距，预置位等异常 24 小时内进行处理。</p> <p>每月对杆件、设备、弱电箱、PVC 管、接地极、尾纤、网线等是否松动，破损等情况巡检一次，发现问题 24 小时内进行处理。</p>	路/ 月	1832	12

		<p>每季度对前端摄像机树枝遮挡、镜头积灰等进行一次清理。</p> <p>做好相关故障、维修、维护记录进行归档，每天统计故障点位修复情况，每月制作维护月报；提交公安。</p> <p>对出现纠纷、交通肇事、迁改等需移位点位及时协调处理，配合公安更新一机一档等相关资料；</p> <p>配合公安、交警、城管对项目涉及的路面、井盖、箱子、杆件等因人为损坏、撞击等异常情况进行现场处理，踏勘，在政府部门规定时间内免费处理；具体明细详见表格 3.1.1 维保部分的（2）维保设备清单</p>			
5	球机电费	国产定制	路/月	124	12
6	球机维护费	<p>包含对项目点位的基础、杆件、前端设备等内容进行日常维护、抢修、巡检工作，对故障进行紧急处理。</p> <p>发现故障后 1 小时内响应，2 小时内到达现场，设备损坏的提供备品备件替换上线。</p> <p>网络故障（含光纤及接入设备），24 小时内修复。</p> <p>接电处无电或接入的管道损坏，需重新施工的，施工期 7 个工作日完成。</p> <p>视频线或电源线受损，施工期 7 个工作日完成。</p> <p>受道路施工、拆迁（含地铁建设）影响，不具备施工条件的，建议移位的监控点，7 个工作日内必须与公安联系沟通并完成移位。</p> <p>负责本项目中杆件日常维护，出现杆件损坏等情况负责免费更换。承担若出现交通事故，亡人事故等一切事故责任。</p> <p>根据采购人需要对前端监控点位进行移位的（每年不超过 5%）。</p> <p>除自然灾害或大规模市政园林工程施工外，视频在线率应达到 98%（含）以上，视频质量完好率应达到 98%（含）以上。</p> <p>每周对全量点位视频巡检一次发现清晰度，偏色，噪点，夜间补光，焦距，预</p>	路/月	124	12

		<p>置位等异常 24 小时内进行处理。</p> <p>每月对杆件、设备、弱电箱、PVC 管、接地极、尾纤、网线等是否松动，破损等情况巡检一次，发现问题 24 小时内进行处理。</p> <p>每季度对前端摄像机树枝遮挡、镜头积灰等进行一次清理。</p> <p>做好相关故障、维修、维护记录进行归档，每天统计故障点位修复情况，每月制作维护月报；提交公安。</p> <p>对出现纠纷、交通肇事、迁改等需移位点位及时协调处理，配合公安更新一机一档等相关资料；</p> <p>配合公安、交警、城管对项目涉及的路面、井盖、箱子、杆件等因人为损坏、撞击等异常情况进行现场处理，踏勘，在政府部门规定时间内免费处理；具体明细详见表格 3.1.1 维保部分的（2）维保设备清单</p>			
7	补光灯电费	国产定制	路/月	678	12
8	后端设备维保费	国产定制，详见 3.1.1 维保部分的（2）维保设备清单	项	1	12

注：1、根据情况部分点位适当会有调整，最终点位清单以验收实际点位为准。补光灯、杆件数量以实际使用数量为准。在维保过程中，如发生行政区域调整、项目名称、项目年份变动、铭牌编制规范更新等情况，监控铭牌需同步更新。遇有夜间外界环境灯光不足影响视频或者抓拍图片效果的，中标人应无条件增加招标文件要求数量之外的补光灯。

2、维保设备发生无法维修或丢失现象，在不超过总数10%的前提下，中标人需进行无条件补足。如原设备因更新换代，无法采购到原有型号，则用同一厂家升级迭代后的型号进行替换，并需出具原厂证明或提供具有CMA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或官网截图或产品说明书。

★3、拟投入本项目特种作业人员需持有应急管理部门颁发或监制的特种作业操作证（低压电工作业）且同时持有应急管理部门颁发或监制的特种作业操作证（高处作业）的，至少8人。签订合同时提供人员名单、证书、社保证明（或劳动协议），否则取消中标资格。

4、越城公安视频平台协调人：周业鹏，18805851600。

★5、投标人应自行对项目实施范围、招标文件条款要求及现场实际情况进行充分调研与成本核算，维保清单范围内全部工作内容、招标文件文字条款所涉的所有相关费用（含人工、材料、设备、运输、管理、税费、安全措施、技术支持、不可预见费等一切成本），均由投标人包干承担，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投标报价一经提交，视为已包含上述全部费用，后续不得因成本变化提出追加价款申请。

#### ★4. 服务期限

工期：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6 年 5 月 31 日。

服务期：1 年（开始日期按照平台上线率达到 98%及以上且通过验收当天计算）。

#### 5. 技术培训

中标人须对项目管理方的技术人员培训。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详细的培训计划，包括培训内容、培训时间、培训费用等。

中标人提供的负责培训的人员应具备同类设备五年以上的经验。

技术培训费用应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技术培训至少应包括下列内容：

原理、构成和功能的描述。

常见故障的处理或排除。

各系统部件（设备）的检查、调整和维护。

对使用者关于设备基本操作技能的培训。

#### 6. 验收

6.1 验收按国家有关规范标准（国家无验收规范标准的按双方合同规定的要求）进行。项目管理方保留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或相关技术专家参与验收的权利。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6.2 中标人须提供符合验收标准的资料，以配合相关部门及监理、审计单位的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6.2.1 投标文件（包含其他所有投标承诺）；

6.2.2 项目合同及附件、协议书；

6.2.3 验收文档及过程资料；

#### 6.2.4 服务期成果及总结资料:

(1) 项目履行情况(包含项目名称、服务单位、人员到位情况、履行服务、奖惩情况、被服务单位意见等);

(2) 中标人服务过程中须留存维保记录,并提交项目管理方,由项目管理方签章及项目负责人签字确认。

(3) 工作方案(包含设计方案及图纸、施工方案及图纸、施工图交底会议纪要、安装测试记录报告、设备/材料合格证明、系统试运行报告、竣工报告、完工报告及竣工图纸等);设计、施工、竣工图纸均需包含前端监控点图纸,由立杆安装取景照、地图(电子和纸质地图形式提供所有点位分布图、局部点位分布图)组成、GPS 经纬度;环境路由图、监控方向及摄像机布置、设备、材料清单;后端系统设计总体拓扑图、中心设备连接图、中心设备安装机柜设计图、布线路由图等。

6.2.5 项目实施过程中会议纪要;

6.2.6 项目完成后工作总结资料;

6.2.7 承建单位编制的结算清单;

6.2.8 监理相关资料;

6.2.9 相关会议决议纪要(若有);

6.2.10 项目变更资料(若有);

6.2.11 有关未采纳采购前、合同签订前审计意见的说明;

6.2.12 中标人需无条件根据审计要求,提供相应的文档及技术支撑;

6.2.13 其他有关影响项目造价、工期等资料;

6.3 要求中标人在验收时提供完整的验收资料,以配合相关部门及审计单位的工作(包括项目竣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工程材料/构配件/设备报审表、设备签收单、重大工程质量事故报告单、试运行情况报告、文件/工程余料移交清单等)。

### 7. 考核条例主要内容

7.1 网络故障(含光纤及接入设备),24小时内必须修复,超时按日技术服务费扣款;

7.2 接电处无电或接入的管道损坏,需重新新施工的,施工期最长7个工作日,超时按日技术服务费扣款;

7.3 视频线或电源线受损,施工期最长3个工作日,超时按日技术服务费扣款;

7.4 前端监控设备清洁、树枝遮挡、预置位不准、设备故障需更换等24小时内必

须修复，超时按日技术服务费扣款；

7.5 受道路施工、拆迁（含地铁建设）影响，不具备施工条件的，建议移位的监控点，7个工作日内必须与公安联系沟通，一周内无法修复的点位必须情况说明。

7.6 本项目中的杆件由中标人负责日常维护，出现杆件损坏等情况由中标人负责免费更换，若出现交通事故，亡人事故等一切事故责任，由中标人承担。

7.7 部考核：通报即开始按照日技术服务费的4倍扣款。省考核：防汛抗台，情指重点：通报后当天未修复的，第二天开始按照日技术服务费的3倍扣款。市考核：通报后48小时未修复的，第二天开始按照日技术服务费的2倍扣款。一般故障：48小时内未修复的，第二天开始每天按日技术服务费扣款。

7.8 本项目清单中所列示的产品、软件（包括授权数量）或设备数量为对该项目原则性的要求，并非详尽的要求，为保证系统建成后能一次性通过终验及保证正常运行，如在建设过程中出现设备数量不够或软件功能不完善的情况，须中标人免费提供，且提供的补足设备或软件需经项目管理方审核同意。

7.9 若项目管理方根据实际情况需将前端监控点位进行移位的（每年不超过5%），中标人需无条件执行。

7.10 除自然灾害或大规模市政园林工程施工外，视频在线率应达到98%（含）以上，视频质量完好率应达到98%（含）以上。因中标人服务不利导致视频在线率全年中有累计有30天及以上正常运行率在96%以下，项目管理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服务合同，不受租用期限的约束【受道路施工、拆迁（地铁建设）影响除外】。

7.11 本项目采用技术服务模式，由项目管理方负责项目的验收及考核。

★7.12 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中承诺维保点位在中标后一个月内视频在线率需达到90%以上。

## 8. 售后服务

8.1 技术服务期内，中标人实行免费维护服务。定期进行巡检，并提供巡检报告。提供相应备品备件。

8.2 提供1年\*7\*24小时服务电话，在接到用户维护通知后，2小时内响应，24小时内解决问题。如无法解决故障，则在12小时内提供备用设备并保障恢复正常使用。

8.3 重大或突发事件，安排技术人员24小时驻场提供现场技术服务，技术人员应具备能快速解决重大或突发事件问题能力。

8.4 每3个月对技术服务相关设备进行现场巡检，并提供巡检记录。

8.5 设备一个月内连续故障 10 天以上无法修复的, 扣除该设备当月租费。

8.6 更换的新配件质保期与项目服务期同步。

## 9. 信息安全考核:

9.1 未按要求完成与本服务相关的如信息采集、录入、核对、修改等日常性、事务性工作被上级机关通报的, 每一次扣除2000元服务费用。

9.2 因未按规定施工、维护, 发生“一机两用”、病毒攻击、不同网络互联等网络安全事件的, 每发生一起扣除5000元, 被部省检测考核扣分的, 每起扣除10000元服务费用。

9.3 因视频、数据等信息泄露, 造成严重后果的, 每次扣除20000元以上服务费用。

## ★10. 付款方式

本项目为技术服务项目, 服务期 1 年, 技术服务费占合同金额的 100%。服务期内共计支付 3 次服务费, 合同签订后支付第 1 次的技术服务费 (合同金额) 的 30%, 验收通过后支付剩余技术服务费 (验收通过后每半年支付 1 次), 第 2 次支付的技术服务费【合同金额的 50%减去服务期内的维护扣款 (如有)】, 第 3 次支付的技术服务费【合同金额的 20%减去服务期内的维护扣款 (如有)】。发票 (中标人需提供经采购人认可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应随付款进度及时提供。

注: 本项目采购人 (绍兴袍江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为本项目采购主体, 做好资金保障和拨付工作, 根据项目管理方 (绍兴市公安局越城区分局) 印章使用审批表意见, 采取“见章盖章”方式确认盖章。项目管理方 (绍兴市公安局越城区分局) 为项目实施主体, 做好工作进度、项目质量、资金支付的控制。采购费用经项目管理方 (绍兴市公安局越城区分局) 审批后报采购人 (绍兴袍江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人 (绍兴袍江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核实后直接支付给中标人。

## ★11. 合同签订与履约

11.1 若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绝与采购人签订书面采购合同, 中标人应向采购人支付本项目采购预算金额 1%的违约金; 若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绝与中标人签订书面采购合同, 采购人应向中标人支付本项目采购预算金额 1%的违约金。

11.2 若中标人以恶意压低报价的方式获取中标资格, 进而签订合同后导致本采购

合同无法履行，并给采购人造成实际损失的，中标人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 ★12. 诚信交易

★12.1 若中标人通过提供虚假证明文件、作出虚假承诺或采取其他弄虚作假的欺诈手段谋取中标资格，一经采购人或监管部门查实，其中标资格自动失效，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同时，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赔偿采购人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重新采购产生的差价损失、招标代理服务费、评审费、项目延误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以及维权产生的诉讼费、律师费等合理费用。

★12.2 若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绝与采购人签订书面采购合同，应向采购人支付本项目采购预算金额 1%的违约金。同时，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赔偿采购人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重新采购产生的差价损失、招标代理服务费、评审费、项目延误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以及维权产生的诉讼费、律师费等合理费用。

★12.3 若中标人以恶意压低报价的不正当方式获取中标资格，进而导致本采购合同无法履行的，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赔偿采购人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重新采购产生的差价损失、招标代理服务费、评审费、项目延误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以及维权产生的诉讼费、律师费等合理费用。

★12.4 若中标人存在以弄虚作假的欺诈手段谋取中标资格、无正当理由拒签书面采购合同、以恶意压低报价方式获取中标资格导致合同无法履行等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有权将该中标人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三年内禁止其参加采购人和项目管理方及采购人控股企业的各类采购项目，且采购人和项目管理方保留依法追究其相应行政、民事及刑事法律责任的权利。

## 第四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合同按采购文件及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内容制定, 以下仅为部分参考条款)

合同编号:

确认书号:

甲方(采购人):

乙方(供应商):

丙方(项目管理方):

甲、乙、丙三方根据\_\_\_\_\_(填写采购代理机构名称)\_\_\_\_\_项目编号为\_\_\_\_\_的(标项及名称)项目的采购交易结果, 签署本合同。

### 一、服务内容及标准

(按采购需求及投标文件的内容填写)

### 二、服务价格

(有服务分项的, 需报分项价格和总价)

### 三、技术资料

1. 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或丙方提供与本项目有关的技术资料。
2. 没有甲方或丙方事先书面同意, 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或丙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 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 四、知识产权

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与服务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2.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服务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 五、转包或分包

不允许转包或分包。

如乙方将项目转包或分包, 甲方或丙方有权解除合同, 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 六、履约保证金

1. 履约保证金\_\_\_\_\_元。[退还方式为：\_\_\_\_\_]

## 七、项目服务期限及实施地点

1. 服务期限：

2. 实施地点：

## 八、付款

付款方式：

## 九、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 十、违约责任

1. 乙方逾期交付项目的，乙方应按逾期交付项目总额每日千分之六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不能交付的，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付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丙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 5% 的违约金，如造成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2. 乙方所履行的服务质量或服务数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采购文件规定的，丙方有权拒收该服务，乙方愿意更换服务但逾期的，按乙方逾期处理。乙方拒绝更换服务的，丙方可解除本合同。

3. 各项违约金、赔偿金等罚金，均由丙方负责收缴至采购人账户。乙方需在丙方开出违约交款单后 15 日内缴纳，逾期缴纳的，从第 16 日开始计算滞纳金，每日需缴纳滞纳金金额为违约金金额\*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如乙方在丙方开出违约交款单后 30 日内还未缴纳的，丙方可在项目付款时扣除违约金及滞纳金。

## 十一、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三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 十二、诉讼

三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

所在地法院起诉。

### 十三、合同生效及其他

1. 合同经三方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签书面补充协议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项目所形成的资产（含视频监控信息数据资产）归甲方所有，如甲方放弃的，则归乙方所有。其中的视频监控数据信息由公安部门使用，未经公安部门许可，乙方不得提供给第三人。

4. 采购文件、投标文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6. 本合同一式七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三方各执二份，采购代理机构一份。

甲方（盖章）：

地址：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名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地址：

开户行：

开户账号：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名日期： 年 月 日

丙方（盖章）：

地址：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名日期： 年 月 日

## 第五部分 评审方法及标准

### 1. 评审方法:

1.1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 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 采用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2. 评分标准: 共 100 分, 其中商务技术分 70 分, 价格分 30 分。评分依下述所列为评标打分依据, 分值如下 (计算分值时, 按其算术平均值保留小数 2 位)。

### 2.1 商务技术分 (70 分)

序号	评分内容	评分细则	分值
1	业绩	投标人自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 (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承接过同类项目, 每有一个得 1 分, 最高 3 分。(投标文件中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否则不得分)	3
2	企业证书	1. 投标人获得 ISO20000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0.5 分; 2. 投标人获得 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统认证证书得 0.5 分; 3. 投标人获得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0.5 分; 4. 投标人获得 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0.5 分。 (投标时需提供证书原件扫描件或彩色图片及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否则不得分)	2
3	项目支撑团队	1. 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二级及以上“机电专业”或“通信与广电工程”建造师证书, 得 1 分; 2. 项目团队 (除项目负责人外) 拟派本项目人员具有注册信息安全认证证书 (CISP)、网络工程师、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证书、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高级工程师证书 (工程技术类), 每本证书得 0.25 分, 每人最多允许提供两类证书, 供应商同种证书最多允许提供两本, 本项最高得 2 分。 (投标文件中提供以上相关人员证书复印件及投标人为其缴纳的 2025 年 7 月至 2025 年 12 月的社保缴纳证明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否则不得分)	3
4	应用运维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平台实战应用运维方案 (包括整体技术方案、软件架构特性、公安侧软件功能特性、数据实现方式和接口维护、故障诊断、应用场景等) 综合评议。方案内容全面、具体, 操作性强, 功能详细且完全符合项目需求特点的得 4.0-7.0 分; 方案内容一般, 功能仅部分符合项目需求特点的得 2.0-3.9 分; 方案	7

		简单不全面，功能不满足项目需求特点的得 0.1-1.9 分，不提供不得分。	
5	调整的 监控点 位接入 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在服务期间因移位（道路施工、拆迁引起）等原因需调整的监控点位重新接入越城公安视频平台接入网络拓扑和对接步骤进行综合评议。方案内容全面、具体，操作性强，接入步骤详细且完全符合平台要求的得 4.0-6.0 分；方案内容一般，接入步骤仅部分符合平台要求的得 2.0-3.9 分；方案简单不全面，接入步骤不满足要求的得 0.1-1.9 分；不提供不得分。	6
6	调整的 存储接 入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视频云存储和图片云存储系统现状分析，服务期间因存储故障等原因需更换的存储重新接入平台的步骤进行综合评议。方案内容全面、具体，操作性强，扩容步骤详细且完全符合平台要求的得 4.0-6.0 分；方案内容一般，扩容步骤仅部分符合平台要求的得 2.0-3.9 分；方案简单不全面，扩容步骤不满足要求的得 0.1-1.9 分；不提供不得分。	6
7	运维组 织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运维组织方案进行综合评议。方案内容全面，操作性强，有运维组织计划、管理措施、运维进度、质量管控、服务人员配备、场所、服务质量等具体实施方案全覆盖，完全符合项目需求特点的得 4.0-6.0 分；方案内容一般，有运维组织计划、管理措施、运维进度、质量管控等具体实施方案不全面，比较符合项目需求特点的得 2.0-3.9 分；方案简单不全面，无施工组织计划、管理措施、施工进度、质量管控等具体实施方案不全覆盖，基本满足项目需求特点的得 0.1-1.9 分；不提供不得分。	6
8	网络运 维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核心网络运维方案（包括网络架构、流量监测、VLAN 规划、地址池备份和维护等）、传输网络运维方案（包括各分机房拓扑，网络运维、机房维护、电源保障等）综合评议。方案内容全面、具体，操作性强，扩容步骤详细且完全符合平台要求的得 4.0-7.0 分；方案内容一般，扩容步骤仅部分符合平台要求的得 2.0-3.9 分；方案简单不全面，扩容步骤不满足要求的得 0.1-1.9 分；不提供不得分。	7
9	平台运 维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公安视频网核心平台和运营商网平台运维方案（包括设备架构、软件模块、备份升级、故障诊断等）综合评议。方案内容全面、具体，操作性强，功能详细且完全符合要求的得 6.0-9.0 分；方案内容一般，功能仅部分符合平台要求的得 3.0-5.9 分；方案简单不全面，功能不满足要求的得 0.1-2.9 分；不提供不得分。	9
10	前端设 备运维 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前端设备运维方案（包括杆件维护、日常巡检、接电网络、设备备件等）综合评议。方案内容全面、具体，操作性强，功能详细且完全符合功能要求的得 4.0-7.0 分；方案内容一般，功能仅部分符合平台要求的得 2.0-3.9 分；方案简单不全面，功能不满足要求的得 0.1-1.9 分；不提供不得分。	7
11	设备故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前端及网络备份恢复方案进行综合评议。方案	7

	障备份及恢复方案	内容全面，操作性强，能够提供核心网络设备备份文件，并具有备份恢复方案，能够提供前端监控设备配置文件，完全符合项目需求特点的得 4.0-7.0 分；方案内容一般，备份恢复方案一般，提供核心网络设备备份文件不太全面，提供前端监控设备配置文件不太全面，比较符合项目需求特点的得 2.0-3.9 分；方案简单不全面，备份恢复方案一般，提供核心网络设备备份文件不全面，提供前端监控设备配置文件不全面，基本满足项目需求特点的得 0.1-1.9 分；不提供不得分。	
12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后端及平台备份恢复方案进行综合评议。方案内容全面，操作性强，能够提供后端存储设备配置文件，包括云存储设备清单，存储设备拓扑图，录像计划模板，能够提供越城区公安视频汇聚平台相关的服务器拓扑，服务部署，以及相关点位平台配置文件或配置截图的，能够提供越城区公安信息网平台，项目相关点位级联拓扑以及级联推送信息或截图得 4.0-7.0 分；方案内容一般，能够提供后端存储设备配置文件，包括云存储设备清单，存储设备拓扑图，录像计划模板，能够提供越城区公安视频汇聚平台相关的服务器拓扑，服务部署，以及相关点位平台配置文件或配置截图的，能够提供越城区公安信息网平台，项目相关点位级联拓扑以及级联推送信息或截图等内容不太全面，比较符合项目需求特点的得 2.0-3.9 分；方案简单不全面，能够提供后端存储设备配置文件，包括云存储设备清单，存储设备拓扑图，录像计划模板，能够提供越城区公安视频汇聚平台相关的服务器拓扑，服务部署，以及相关点位平台配置文件或配置截图的，能够提供越城区公安信息网平台，项目相关点位级联拓扑以及级联推送信息或截图不全面，基本满足项目需求特点的得 0.1-1.9 分；不提供不得分。	7

**备注：所有证书都应在有效期内，逾期不得分。**

## 2.2 价格分（30分）

2.2.1 评标基准价：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2.2.2 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价格权值 × 100

即：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30

##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格式

### 资格文件部分

#### 目录

(1) 符合参加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页码)
(2) 联合协议.....	(页码)
<del>(3) 分包意向协议.....</del>	<del>(页码)</del>
<del>(4) 落实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del>	<del>(页码)</del>
<del>(5)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del>	<del>(页码)</del>

## 一、符合参加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与(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采购活动,郑重承诺:

(一)具备以下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如供应商为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以及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已经依法办理了工商、税务和社保登记手续,并且获得总公司(总机构)授权或能够提供房产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资料,承诺具备实际承担责任的能力和法定的缔结合同能力,可以独立参加采购活动);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具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不存在以下情况: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的;

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供应商名称(电子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二、联合协议（如果有）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提供联合协议（附件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或者供应商不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则不需要提供]

## ~~三、分包意向协议（如果有）~~

~~[中标后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提供分包意向协议(附件5)；采购人不同意分包或者供应商中标后不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则不需要提供。]~~

## ~~四、落实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果有）~~

~~（根据招标公告落实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选择提供相应的材料；未要求的，无需提供）~~

## ~~五、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果有）~~

~~（根据招标公告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材料；未要求的，无需提供）~~

## 商务技术文件部分

### 目录

(1) 投标函	(页码)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页码)
(3) 法定代表人及其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页码)
(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页码)
(5) 商务技术偏离表	(页码)
(6) 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页码)
(7) 主要业绩证明	(页码)
(8) 技术解决方案	(页码)
(9) 组织实施方案	(页码)
(10) 售后服务方案	(页码)
(11) 供应商售后服务能力证明材料	(页码)
(12) 项目小组人员名单	(页码)
(13) 优惠条件及特殊承诺	(页码)
(14) 备品备件及供选择的配套零部件清单	(页码)
(15) 培训计划	(页码)
(16) 验收方案	(页码)
(17) 认为需要的其他商务技术文件或说明	(页码)

## 一、投标函

致:

根据贵方招标文件(填写招标编号: )的要求,正式授权(全权代表姓名\_\_\_\_、  
单位\_\_\_\_、职务\_\_\_\_)代表供应商(填写单位\_\_\_\_、地址\_\_\_\_)提交投标文件。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兹声明同意如下:

1. 我方同意在供应商须知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 我方承诺已经具备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要求的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3. 我方投标文件中填列的技术参数、配置、服务、数量等相关内容都是真实、准确的。保证在本次项目中所提供的资料全部真实和合法。同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供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
4. 我方理解贵方将不受所收到的最低报价的约束。
5. 本投标自开标之日(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天内有效。
6. 我方将严格遵守以下条款,即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 5%以上 10%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本项目采购人(及其集团公司)发起的采购活动;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a)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b)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c) 与采购人、其它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d)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e)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f)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供应商有前款第 a) 至 e) 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成交无效。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电子印章):

日期:





### 三、法定代表人及其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 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供 应 商：

地 址：

姓 名：

身份证号码：

职 务：

系\_\_\_\_\_（填写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名称（电子印章）：

年 月 日

### 五、商务技术偏离表

序号	招标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投标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偏离说明
1			
2			
.....			

供应商保证：除商务技术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供应商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 六、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响应你单位项目招标要求参加投标。在这次投标过程中和中标后,我单位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并郑重承诺:

- 一、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赠送礼金礼物、有价证券、回扣以及中介费、介绍费、咨询费等好处费;
- 二、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报销应由你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 三、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提供有可能影响公正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 四、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 五、不为项目有关人员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等提供好处;
- 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诚实守信,合法经营,坚决抵制各种违法违纪行为。

如违反上述承诺,你单位有权立即取消我单位投标、中标或在建项目的建设资格,有权拒绝我单位在一定时期内进入你单位进行项目建设或其他经营活动,并通报项目所在行业主管部门(如有)。由此引起的相应损失均由我单位承担。

供应商名称(电子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 七、主要业绩证明

附表：相关项目建设业绩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简要描述	合同金额 (万元)	开竣工日期	项目地址与 采购单位联系电话	所在页码

注：供应商可按上述的格式自行编制，须随表提交相应的合同复印件和用户单位验收证明并注明页码。

供应商名称（电子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八、技术解决方案

(由供应商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未要求的,无需提供。)

### 投标产品规格配置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投标品牌及型号	规格配置详细说明	数量	备注
1					
2					
3					
4					
5					

注:1.如果本项目涉及硬件设备采购,须在技术文件中提供此配置清单,提供主要投标产品的技术参数证明材料(如官网截图、产品彩页、原厂技术说明等)。

2.本项目如需采购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的或供应商提供的产品是环境标志产品,供应商须提供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电子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九、组织实施方案

(由供应商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未要求的,无需提供。)

附表:项目实施进度计划表(以生效日算起)

工作日 内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

注:供应商可按上述时间表的格式自行编制切合实际的具体时间表。

供应商名称(电子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十、售后服务方案

(由供应商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未要求的,无需提供。)

附表A:售后服务机构情况表(按此格式自制)

序号	机构名称	机构性质	注册地址	服务技术人员数量	联系电话

注:关于项目涉及的所有售后服务机构均在本表注明,包括供应商本单位和符合条件的第三方服务机构。

附表B:售后服务人员情况表(按此格式自制)

序号	类别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专业	职称	本项目中的职责	响应时间	到达现场时间
	总协调人									
	售后人员									
	...									

供应商名称(电子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十一、供应商售后服务能力证明材料

(由供应商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要求编制)

供应商名称(电子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十二、项目小组人员名单

(由供应商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未要求的,无需提供。)

附表A:本项目的项目经理情况表

姓名		页码	截止投标时间近3年业绩及承担的主要工作情况,曾担任项目经理的项目应列明细
性别			
年龄			
职称			
毕业时间			
所学专业			
学历			
资质证书编号			
其他资质情况			
联系电话			

注:须随表提交相应的证书复印件并注明所在投标技术文件页码。

附表B:本项目的项目小组人员情况表(按此格式自制)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页码)	专业 (页码)	职称 (页码)	本项目中的 职责	项目 经历	参与本项目的 到位情况

注:供应商可按上述的格式自行编制,须随表提交相应的证书复印件并注明所在投标技术文件页码。

附表C: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和小组人员社会保障资金记录情况表(以社保部门出具缴纳凭证作附件)

供应商名称(电子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十三、优惠条件及特殊承诺

(由供应商根据采购需求自行编制)

供应商名称(电子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十四、备品备件及供选择的配套零部件清单

(由供应商根据采购需求自行编制)

供应商名称(电子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十五、培训计划

(由供应商根据采购需求自行编制;未要求的,无需提供。)

附表:培训日程及费用

课程名称	提供的资料	持续时间	授课教师	培训对象	培训地点	课程费用
费用总计						

注解:A 课程清单按时间顺序排列,并提供以下详细资料:

1. 课程概要
2. 课程目的
3. 教学方式
4. 先决条件
5. 教材目录

B 按照附表A提供授课教师的简历

注:须随表提交相应的证书复印件并注明所在投标技术文件页码。

供应商名称(电子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十六、验收方案

(由供应商根据采购需求自行编制)

供应商名称(电子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十七、认为需要的其他商务技术文件或说明

(由供应商根据采购需求自行编制)

供应商名称(电子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 报价文件部分

## 目录

(1) 开标一览表 (报价表) ..... (页码)

## 一、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按你方招标文件要求，我方\_\_\_\_\_（供应商全称），谨此向你方发出要约如下：如你方接受本投标，我方承诺按照如下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价格完成（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的实施。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序号	服务项目或其他报价项	服务期限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备注
1	链路 网速 100M	12 月	1956 路/月			
2	机柜（含电费）		9 个/月			
3	枪机电费		1832 路/月			
4	枪机维护费		1832 路/月			
5	球机电费		124 路/月			
6	球机维护费		124 路/月			
7	补光灯电费		678 路/月			
8	后端设备维保费		1 项			
投标报价		大写：				
		小写：				

注：

1、供应商需按本表格式填写，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投标无效。

2、有关本项目实施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均计入报价。采购人将以合同形式有偿取得货物或服务，不接受供应商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不得出现“0元”“免费赠送”等形式的无偿报价，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投标无效；采购内容未包含在《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名称栏中，供应商不能作出合理解释的，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投标无效。

供应商名称（电子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

## 附件 1：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

### 质疑函范本

####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 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 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 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 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 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 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 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 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 并加盖公章。

## 附件 2: 投诉书范本及制作说明

### 投诉书范本

####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 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 址: 邮编:

被投诉人 1: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示:是/否 公示期限:

采购结果公示:是/否 公示期限:

####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 年 月 日,向 提出质疑, 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于 年 月 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 2

.....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 投诉书制作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附件3：业务专用章使用说明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供应商全称)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依法登记注册的合法企业，在参加你方组织的（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投标活动中作如下说明：我方所使用的“XX专用章”与法定名称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对使用“XX专用章”的行为予以完全承认，并愿意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说明。

投标单位（法定名称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

投标单位法定名称章（印模）

投标单位“XX专用章”（印模）



## 附件 4： 联合协议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提供联合协议；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或者供应商不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则不需要提供)

(联合体所有成员名称) 自愿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参加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采购编号)】 投标。

一、各方一致决定， (某联合体成员名称) 为联合体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二、所有联合体成员各方签署授权书，授权书载明的授权代表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内容而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所作的任何合法承诺，包括书面澄清及响应等均对联合投标各方产生约束力。

三、本次联合投标中，分工如下：

(联合体成员 1) 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联合体成员 2) 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

四、如果中标，联合体各成员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五、有关本次联合投标的其他事宜：

1、联合体各方不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2、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各方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本协议提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后，联合体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内容进行修改或撤销。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印章或公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印章或公章)：

.....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 附件 5：分包意向协议

(中标后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提供分包意向协议；采购人不同意分包或者供应商中标后不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则不需要提供。)

(供应商名称)若成为(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的中标供应商，将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供应商名称)与(所有分包供应商名称)达成分包意向协议。

#### 一、分包标的及数量

(供应商名称)将 XX 工作内容 分包给 (分包供应商 1 名称)，(分包供应商 1 名称)，具备承担 XX 工作内容 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

#### 二、分包工作履行期限、地点、方式

#### 三、质量

#### 四、价款或者报酬

#### 五、违约责任

#### 六、争议解决的办法

供应商名称(电子印章):

分包供应商名称(电子印章或公章):

.....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